

公司代码：603959

公司简称：百利科技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除独立董事黄国宝、毕克和张健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独立董事黄国宝、毕克和张健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鉴于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年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该等意见涉及的相关事项对 2023 年度报告及 2024 年第一季度报表可能造成一定影响且影响的金额尚不能确定。独立董事已经要求公司对审计师无法确认的公司大额预付款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在未取得第三方调查结果前，无法判断该事项对 2023 年度报告及 2024 年第一季度报表的具体影响，故弃权。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段落。

四、公司负责人王海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定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所面临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敬请查阅本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等章节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分析。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百利科技	指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每股面值为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百利有限	指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海新投资/控股股东	指	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16 年更名前为湖南海新投资有限公司
成朴管理	指	吉林成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朴基金	指	吉林成朴丰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雨田基金	指	吉林雨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炼工程	指	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百利锂电	指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恒远汇达	指	北京恒远汇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南大紫金锂电	指	江苏南大紫金锂电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百韩科	指	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坤艾新材	指	坤艾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百坤	指	百利坤艾氢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铜川百坤	指	百利坤艾氢能科技(铜川)有限公司
潞宝集团	指	山西潞宝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重庆兴海	指	重庆兴海投资有限公司
潞宝兴海	指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有色院	指	四川省有色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百利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NAN BAILI ENGINEERING SCI&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LES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海荣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良友	张宏蕾
联系地址	岳阳市岳阳经济开发区巴陵东路 388 号	岳阳市岳阳经济开发区巴陵东路 388 号
电话	0730-8501033	0730-8501033
传真	0730-8501899	0730-8501899
电子信箱	zqb@blest.com.cn	zqb@blest.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岳阳市岳阳经济开发区巴陵东路3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岳阳市岳阳经济开发区巴陵东路3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4007
公司网址	www.blest.com.cn
电子信箱	zqb@blest.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岳阳市岳阳经济开发区巴陵东路 388 号百利科技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百利科技	603959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朴仁花 蒋孟彬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2,069,101,995.78	3,219,864,213.35	-35.74	1,041,209,142.1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051,425,156.86	3,073,743,855.84	-33.26	1,041,209,14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967,368.25	8,588,546.43	-1,473.54	29,324,99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55,582,240.17	-11,153,093.01	-2,191.58	18,408,233.36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55,804.85	202,060,440.90	-200.25	336,345,813.84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9,917,238.19	659,347,346.11	-18.11	649,491,735.11
总资产	4,045,101,591.51	4,329,577,928.71	-6.57	3,195,739,288.0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2	-1,471.43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2	-1,474.8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02	-2,500.00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5	1.31	减少20.96个百分点	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57	-1.71	减少40.86个百分点	2.9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77,674,282.98	457,042,416.13	553,492,359.66	580,892,93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27,914.18	-2,851,444.79	-52,456,624.21	-132,287,21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7,319,195.89	-29,363,584.53	-64,640,709.05	-168,897,142.48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546,444.28	948,116.19	-27,960,112.11	85,002,635.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1,129.22		-33,295.91	250,215.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26,737.13		3,220,303.02	489,479.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2,268.77		238,124.3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172,320.00			7,727,542.4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449.53		19,500,607.96	3,888,287.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8,544,450.00		135,045.78	82,364.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36,161.74		3,005,097.09	1,632,124.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4,320.99		314,048.67	-111,000.01
合计	137,614,871.92		19,741,639.44	10,916,763.6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00,000.00	3,470,000.00	-1,230,000.00	
合计	4,700,000.00	3,470,000.00	-1,230,00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国内形势，国内经济下行、消费市场需求低迷等各种风险挑战持续增加，行业竞争更加激烈，公司经营承受前所未有的巨大压力。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69 亿元，同比下降 35.74%；其中实现石化设计收入 1.38 亿元；锂电智能产线和设备销售收入 10.9 亿元，锂电板块工程总承包收入 8.25 亿元。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亏损 1.23 亿元，报告期内累计新签合同额 23.66 亿元。

1. 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程总承包项目进展如下：

(1) 杉杉项目目前除业主新增洗眼器和业主变更监控系统外，污水处理站完成主体结构，所有土建及安装工程全部完成，业主外线 10kV 供电于 3 月份已完成 50% 供电，4 月初完成 10kV 全部供电。关于调试，目前完成 2# 和 4# 产线的调试试产工作，1#、3#、5#、7# 产线及公辅设施投入供电调试，目前主要实施业主变更项和调试整改工作。

(2) 安徽海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一期 5 万吨/年磷酸铁锂工厂 EPC 项目，设备已经验收完成，等待进行性能考核，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进入结算流程。

(3) 四川海创尚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 万吨动力储能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土建工程已基本完工，进行收尾工作；安装工程石墨化区域进入单机调试阶段，负极区域正在设备安装，完成 60%。

(4) 宜宾万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一期 2 万吨/年磷酸铁锂工厂 EPC 项目，钢结构安装已结算，配电、冷冻水、风淋室、应发等系统已验收完成；剩余系统的验收工作正在进行中。

(5) 当升科技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第一阶段年产 2 万吨锂电正极材料智能工厂工程总承包项目正在进行竣工资料组卷工作。

(6) 宁夏汉尧石墨烯储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石墨烯三元正极材料及导电浆料项目智能产线设计建造项目，已经整体结算，等待业主审核出具整体竣工报告。

(7) 黔西市蕙黔新材料有限公司气相碳基合成 5 万吨/年碳酸二甲酯 EPC 项目，施工单位结算已办完，正进行性能考核。

(8) 山西特瓦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项目处于项目前期筹备工作中，已成立项目组，现场正在进行准备工作。

(9) 贵州磷化开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 万吨/年磷酸铁锂项目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于进行了技术方案和合同细节洽谈，项目现场已完成开工准备，于 2024 年 4 月签订正式总承包合同。

2. 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1) 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潞宝兴海、潞宝集团及重庆兴海签署了《公司与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之债权转股权协议的补充协议》，协议约定 2023 年年底分期完成上述补偿款本金 25,757.408 万元的支付，公司免除 1,123 万元的逾期违约金。其中：2022 年 10 月 31 日前，支付 1,000.000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2,878.704 万元；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5,151.482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6,727.222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潞宝集团支付的第一期业绩补偿款 600 万元，收到重庆兴海支付的第一期业绩补偿款 400 万元，合计 1,000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收到潞宝集团支付的第二期业绩补偿款 1,000 万元；潞宝集团第二期剩余补偿款 6,727.222 万元已于 2023 年 3 月支付。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潞宝集团支付的第三期业绩补偿款 3,090.889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收到潞宝集团支付的第四期业绩补偿款 4,036.334 万元，潞宝集团应支付给公司的业绩承诺补偿款总计 15,454.445 万元已全部偿付完毕。

因公司尚未收到重庆兴海第二期、第三期业绩补偿款，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通过山西省法院电子诉讼平台对重庆兴海的起诉，在法院的调解下，公司与重庆兴海达成和解；公司于 8 月 21 日收到长治市区潞城区人民法院的《调解说明》，重庆兴海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的付款期延展如下：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5,151.482 万元；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2,060.593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2,690.88 万元。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收到付款，重庆兴海后续能否偿付本次以及剩余应支付的业绩补偿款项具有不确定性。

(2) 2023 年 6 月 29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金彩矿业、宝圣佳优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开展高温气冷堆燃料元件用天然石墨粉体项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合资公司注册资金 1 亿元人民币，公司将以现金出资持有合资公司 51% 的股权并进行控股，三方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签署了《共同设立合资公司之合作协议》。2023 年 7 月 27 日，合资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取得固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内蒙古聚原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海荣，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3) 2023 年 8 月 28 日，百利锂电与王京旭、苏州驰合及兮然科技签署了《投资协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以现金收购及增资的方式对兮然科技投资。其中，以合计 3,528 万元的现金对价收购标的公司股东王京旭、苏州驰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持有的兮然科技

30%及6%的股权，并约定股权转让完成后由百利锂电对标的公司行使51%的表决权并合并财务报表，对标的公司实施实际控制；上述转让完成后，百利锂电将以现金800万元认购兮然科技9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向标的公司进行增资。以上交易完成后，百利锂电将取得标的公司40.83%的股权，并继续行使51%的表决权。

3. 内部治理情况

经会计师事务所检查以及全面自查，发现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武汉炼化存在内控重大缺陷。公司及管理层对此高度重视，全面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深刻吸取教训，认真落实各项措施，组织董监高对上市公司法律法规进行学习，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通过发现的问题，也为公司今后实现健康、稳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反思和调整机会。

4. 技术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高端锂电材料生产智能成套装备的研究”、“高端锂电池材料生产装备升级及产业化研究”、“磷酸铁锂新工艺生产装备系统的研发”、“高镍三元第四代智能化生产线的研发”、“锂电池用高纯硫酸锰成套设备研发”、“用于负极材料生产线的大型全自动开袋站研究”、“人造电池负极材料生产正压输送技术研究”“锂电池用溶剂生产工程技术研究”“5万吨/年气相羰基合成碳酸二甲酯工程技术开发”“17万吨/年高品质环氧树脂装置工程技术开发”“14万吨/年聚酰胺6装置工程技术开发”等研发工作。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229项专利，报告期内公司新获授权专利22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新能源行业

自工业革命以来，全球经济发展迅速，但也存在着石油等不可再生能源面临提早枯竭、生态环境保护压力日趋增大等问题，目前能源和环境问题已成为制约世界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两个突出问题。为缓解能源与环境危机，各国纷纷将节能减排、绿色发展作为国家战略，开始加大力度发展新能源。新能源汽车是用电能替代的重要形式，实现了电能对石油的替代，对实现碳中和具有重要意义，目前发展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各国共识。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发展的主要方向和促进世界经济持续增长的重要引擎。

①新能源汽车

2023年，我国汽车产销量首次双双突破3000万辆大关，分别为3016.1万辆和3009.4万辆，产销量连续15年稳居全球第一。在我国大力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双碳”目标的大背景下，新能源汽车产业近年来迎来蓬勃发展，根据中汽协发布数据，2023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958.7万辆和949.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5.8%和37.9%，新能源汽车的市场占有率达到31.6%，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全球占比超过60%。随着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对新能源汽车的大力支持，以及国家和消费者对于新能源汽车经济性、环保等方面的技术要求的日益提升，轻量化、电动化已成为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和趋势。

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迅猛发展，离不开国家政策的引导和支持。2023年以来，《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年）》等一系列推动新能源汽车普及发展的政策密集落地。此外，继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后，商务部副部长盛秋平在中国电动汽车百人会论坛上表示，今年商务部将以实施汽车以旧换新为重点，聚焦全产业链、全过程壮大新能源汽车市场，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中，4次提到新能源汽车，并在“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巩固扩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等产业领先优势”“提振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电子产品等大宗消费”，更彰显了我国加快汽车智能化转型的决心。

鉴于海外新能源汽车市场仍存在广阔发展空间，为应对国内内卷加剧局面，锂电产业开始进军海外，同时，由于欧洲、北美相继出台相关限制性的贸易政策法案（如美国《通胀削减法案》、欧盟《新电池法》等），国际车企逐渐提出海外产业链本土化的要求，进一步加速了中国锂电企业产能出海布局。根据GGII不完全统计，报告期内，国内共有13家锂电池企业奔赴海外建厂，同比增长160%，总投资额超1,340亿元；共有超20家锂电材料企业赴海外建厂，以三元前驱体及正极材料企业居多，总投资额超740亿元。

②锂电池材料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消息，2023年我国锂离子电池产业延续增长态势，根据锂电池行业规范公告企业信息和行业协会测算，全国锂电池总产量超过940GWh，同比增长25%，行业总产值超过1.4万亿元。在电池环节，2023年消费型、动力型、储能型锂电池产量分别为80GWh、675GWh、185GWh。全国锂电池出口总额达到4574亿元，同比增长超过33%。

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数据显示，2023年中国锂电正极市场出货量248万吨，同比增长31%。从正极材料产品结构看，2023年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出货量达165万吨，同比增长48.3%，市场占比66%，提升近7个百分点；三元正极材料出货65万吨，同比增长2%，市场占比下滑至26%；锰酸锂和钴酸锂出货量分别为10万吨和8.4万吨。磷酸铁锂材料出货量占比上升主要系储能与动力铁锂电池带动。

除传统锂电池外，钠离子电池、固态锂电池等新型电池的逐步成熟也将成为原锂电辊压设备的新市场。根据高工锂电发布的《2023年中国锂电池辊压设备市场调研分析报告》，通过对国内钠离子电池新进企业规划建设的产能进行统计，预计至2025年，中国钠离子电池产能将达到60GWh，其对应的辊压设备市场规模约为4.5亿元。与之相比，2022年固态电池出货规模仍较低，约为0.4GWh，预计到2025年出货量将达13GWh，2030年出货量将超300GWh，市场渗透率超10%。

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行业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与先导产业同时受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锂离子电池属于新能源产业，面对日益紧迫的环保压力，我国出台了多项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大力支持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的整体发展。《“十四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大力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政策的出台促进了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的健康发展。

“十四五”期间，贵州、湖南等锂电池正极材料重要产业集群区域均发布了行业发展目标，例如贵州省提出，到2025年，锂电池材料产业总产值将达到1000亿元以上，基本形成三元、磷系等锂电池正极材料全产业链条；湖南省力争到2023年，储能材料产业链年产值突破1000亿元，泡沫镍、钴酸锂的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60%，三元材料、三氧化二钴等材料国内市占率稳居第一。未来，随着重点省市不断发力，我国锂电池材料行业将保持高速增长。

③氢燃料电池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的《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提出，到2035年，形成氢能产业体系，构建涵盖交通、储能、工业等领域的多元氢能应用生态。可再生能源制氢在终端能源消费中的比重明显提升，对能源绿色转型发展起到重要支撑作用。据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十部委联合印发的《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版）》，氢能相关目录已扩充至全产业链。另据《中国氢能源及燃料电池产业白皮书》报告显示，预计2050年氢能在中国终端能源体系中占比至少达10%，氢气需求量接近6000万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2024年2月印发的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指导意见提出，前瞻布局绿色低碳领域未来产业，围绕石化化工、钢铁、交通、储能、发电等领域用氢需求，构建氢能制、储、输、用等全产业链技术装备体系，提高氢能技术经济性和产业链完备性。

行业层面，全球氢燃料电池汽车行业销量相对稳定增长，从2019年的10.0千辆增长到2023年的14.6千辆，复合年增长率为10.0%，预计2028年将达到212.0千辆。2019年至2023年，中国氢燃料电池汽车销量从2.7千辆增长到5.8千辆，复合年增长率为20.7%。中国预计将成为全球氢燃料电池汽车行业最大的市场，销量从2024年的约8.9千辆增至2028年的108.5千辆，复合年增长率约为86.9%。

（2）石油化工行业

近年来，随着工业大规模的发展，污染越来越严重，工业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与环境矛盾越来越突出，世界各国人民环保意识日渐增强。政府部门开始高度重视化学工业带来的环境污染，积极推进节能减排，推进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并先后出台了多项产业政策，鼓励环保型石化产业的发展，鼓励石油化工行业加大末端产品的深度加工和回收利用，减少对于大气、水资源的直接排放。我国石油化工产业以其巨大的产值、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和生产环节的高耗能，站上了碳中和浪潮的风口浪尖。碳达峰、碳中和作为科学、健康、绿色的发展方式，必然也引导着石油化工产业发展的最终方向。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实现第二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起步期，也是我国由石油化工大国向强国跨越的关键5年，我国石化行业也同样面临由石化大国向石化强国转型升级压力。据国家统计局数据，上半年石化全行业实现营业收入7.6万亿元，同比下降4.4%；石化行业工业增加值

增长5.6%，同比有所加快，行业生产运行平稳，投资保持较快增长，成为稳定工业增长的重要力量。

（3）工程勘察设计行业

2023年经济运行实现总体显著回升，初步核算，2023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1260582亿元，比上年增长5.2%。工程专业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空间与工程建设投资之间存在着紧密的联系，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和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是牵引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快速发展的源动力。“十四五”规划指出，十四五时期，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稳步发展，规模持续扩大，效益显著提高，勘察设计在工程建设中的引领作用进一步凸显。勘察设计相关法规制度不断完善，市场环境进一步优化，诚信体系初步建立，勘察设计质量得到充分保障。

从未来发展趋势来看，中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将会以更高的速度发展。未来几年，随着国家投资的不断加大，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将会得到更多的支持，这将进一步推动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受益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保护，以及新技术的运用，将推动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使其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石油化工领域

公司拥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所从事的石油化工行业工程技术服务市场存在较高的资质、技术、人才、市场、管理、资金等门槛。多年来，公司秉承优质、诚信、开放、创新的经营发展理念，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驱动公司发展的源动力，专注于合成纤维、合成橡胶、合成树脂等领域的技术服务，与大型石化集团下属工程设计公司在细分市场上实行差异化竞争。在石化工程技术服务细分领域的科研水平、业务技术、企业资质、品牌和市场占有率等方面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

（2）锂电池材料领域

2017年公司通过外延并购方式全资收购百利锂电，公司业务向锂电行业进行了延伸，正式步入锂电池材料产业链。得益于公司近50年来在石化工程行业积累的丰富工程咨询、设计和工程总承包经验，加上百利锂电多年来形成的锂电正、负极材料装备、产线设计经验和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实现了锂电池正、负极材料智能生产线的研发、设计、装备制造及工程总承包全流程一体化的技术服务能力，形成较高技术门槛，公司致力成为全球领先的新能源和新材料智慧工厂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3）氢燃料电池领域

公司氢能业务系控股子公司上海坤艾与德国巴斯夫及坤艾新材料共同合作，已获得巴斯夫的产品开发与全球授权，主要产品为高温质子膜。依托巴斯夫研发的新型MEA含全球商用燃料电池高温膜，工作温度能达到120℃~180℃之间，具有在无任何加湿情况下运行的独特能力，拥有更为简单的系统，并且对氢气及空气中的杂质气体有更大的容忍度，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氢电池的高温质子交换膜路线最大的优点在于对电池的燃料更容易获取，从而得以绕过复杂的制氢、储氢和运氢等高成本运营环节；目前高温膜电堆已经在乘用车、大巴车、货运车、分布式发电、铁塔、通讯设备、应急电源上进行应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致力于为新能源和传统能源行业的智慧工厂提供包括工程咨询设计、专有设备制造、智能产线集成与EPC总承包服务等整体解决方案。主要服务于新能源锂电池核心材料、氢燃料电池材料和有机合成材料，包括锂离子电池正极、负极材料、电解液，合成纤维、合成橡胶、合成树脂以及氢燃料电池高温质子膜及其膜电极产品。可从项目前期、融资到设计、采购、建造、开车和运维服务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增值解决方案。公司业务形式包括：

（1）工程咨询、设计

工程咨询是指根据建设工程的需要，向业主提供建设工程所需的专业咨询服务，公司主要提供前期立项阶段咨询服务，如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等。

工程设计是指运用工程经济理论及技术经济方法，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对新建、扩建、改建项目提供作为建设依据的设计文件、图纸以及提供相关服务的活动过程。工程设计是整个建设工程项目的核心环节和龙头，后续的采购、建造都需要工程设计人员的全程参与，对工程建设有着基础性、先导性和决定性作用。

(2) 锂电材料智能产线

锂电材料智能产线为新能源材料智能装备制造业下属的细分行业，是为锂电池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等锂电池材料生产企业提供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控制系统和技术装备整体解决方案的战略性产业。公司正以锂电池产线智能装备制造为基础，积极拓展锂电池正极材料智能产线工程总承包业务，形成集锂电池正、负极材料智能产线研发、设计、集成、销售为一体的全流程服务，专注为锂电材料生产厂商提供智慧工厂的整体解决方案。

(3) 锂电设备销售

公司在锂电材料产线设备的系统安全、磁性异物控制、水份控制、环境控制方面拥有多项专利技术，积累了众多领先的技术优势，可为锂电池正极、负极、电解液生产企业提供精密配料系统、智能上料系统，真空干燥系统，全自动高温窑炉外轨等专有智能设备。

(4) 高温质子膜及其膜电极产品

氢燃料电池核心部件为膜电极，质子交换膜为其核心材料之一。公司氢能业务主要产品为质子膜、膜电极，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整合的新一代以磷酸掺杂聚苯并咪唑（PBI）为核心的高温燃料电池质子交换膜（HTPEM），与现有的质子交换膜相比，分子量得以较大提升，其机械强度、质子通道率、运行寿命均有明显优势。

(5) 工程总承包

工程总承包是指根据合同约定，对建设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工程总承包包括 EPC 模式（设计、采购、施工）/交钥匙总承包、EPCM 模式（设计、采购与施工管理）、DB 模式（设计、施工总承包）、EP 模式（设计、采购）、PC 模式（采购、施工总承包）等方式，其中 EPC 是总承包模式中最主要的一种，也是目前公司总承包业务板块采用最多的方式。工程总承包一般都含有工程设计，实际上是工程设计业务向下的延伸。

2.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工程咨询、设计项目的运营模式

工程咨询、设计项目承接后，由项目管理部与主体专业室主任协商确定设计经理，各专业室主任确定该项目的专业负责人及参加该项目的设计、校对、审核等相关人员，报公司主管领导批准。设计经理、各专业负责人按照《设计输入及评审规定》的要求分别对各自范围内的设计输入文件进行验证或评审，确保设计输入的完整性和适宜性；工程咨询、设计文件经审核或会签批准后予以存档；工程咨询、设计成品交付业主后，由业主或主管部门对文件进行审查、确认。

(2) 锂电智能产线业务的运营模式

公司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的锂电智能产线制造业务主要采取设计与产供销一体化的全流程运营模式。行业的专业性较强，一般通过直接委托或招投标的方式，由市场部对接客户并签订销售服务合同；设计部负责项目的方案及设计工作；采购部负责设备及原材料的采购；制造部负责生产线的制造组装；项目管理部全面负责项目的设计、安装、现场调试及验收工作。

公司锂电智能产线业务主要分为三大板块：包括工程咨询、设计；专有成套设备集成；工程总承包。其中核心业务是锂电智能产线专用设备定制及系统集成，公司主要是根据客户的需要，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公司自行研制的锂电池材料、碳材料智能化生产线、自动化控制设备、智能设备及智能机器人等；锂电智能产线工程咨询、设计及工程总承包的运营模式与公司现有的工程设计咨询项目及工程总承包项目的运营模式一致。

(3) 锂电设备销售业务运营模式

公司锂电设备销售业务主要是研发、生产和销售与锂电池材料生产相关的专用设备，是根据客户需求和产能规划，定制化生产专用设备，在制造工厂模块化生产和调试，然后运输到现场组装，节省现场时间，提高效率。伴随着正极材料高镍化的发展趋势，对设备的精密度，容量、运行速度等进行持续升级改造和维护服务。

(4) 工程总承包项目的运营模式

公司目前从事的工程总承包业务是以工程设计为龙头和核心带动的，相较工程咨询、设计项目，工程总承包业务主要增加了采购和施工环节，并对整个工程项目的运行进行组织和管理。工程总承包项目主要由采购部和工程部负责运营，采购部负责工程总承包业务中材料、设备采购业务。工程部负责工程施工业务具体管理工作。

(5) 高温质子膜及其膜电极产品运营模式

通过实现与巴斯夫高温质子交换膜电极组件国产化，推进新一代氢能膜电极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将氢燃料电池的高温质子交换膜电极技术进行推广和应用，使氢燃料电池核心材料逐步实现国产化替代与产业链整合。同时完善电极组件原辅材料选配和工艺流程，开发膜电极组件（MEAs）的制造，结合下游产品进行系统优化，逐步延伸并打通产业链。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人才优势

新能源行业设备制造、工业 4.0 智慧工厂设计与建造、石油化工设计行业、氢能源核心材料属于技术、智力密集的行业，因此人才是公司不可或缺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主要经营管理人员以及技术骨干由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组成，平均从业经验超过 20 年。目前，公司已经拥有一支层次合理、专业配套齐全、工程咨询设计和工程总承包经验丰富的职业化工程项目运作团队；公司拥有各类注册工程师 160 余人，执业资格涵盖化工、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热工、电气、咨询、环保等多个专业。专业齐备、高素质的人才队伍为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发展壮大提供了必要的保证。

2. 工程经验优势

（1）锂电池材料行业

公司在磷酸铁锂、三元材料、钴酸锂、电解液等锂电核心材料专用设备、智慧工厂设计和建设领域拥有丰富经验，通过石油化工技术服务能力与锂电材料智能产线设计与建造经验的完美融合，提升锂电材料制造装备与产线综合利用水平，促进锂电材料产线制造领域的自动化、一体化、智能化和国产化发展，有力的推动了公司新能源锂电业务的快速发展。

公司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前身为南京大学江苏南大紫金锂电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多年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锂电正极、负极材料、前驱体产线的技术装备和整线服务经验，参与了多项锂电材料产线示范工程项目，已在全国建成 100 余条生产线。

（2）石油化工行业

石油化工行业主要有三大合成材料，在合成纤维领域，公司是国内同时掌握甲苯法、磷酸羟胺法（HP0）和氨肟化法（HAO）生产己内酰胺工程设计技术并具有工程业绩的工程公司，在国内己内酰胺工程设计市场居领先地位。在合成橡胶领域，公司以高技术门槛、高附加值、绿色环保型的高端石化产品为突破，承接了包括SBCs（含SIS、SBS、SEBS等）、异戊橡胶、溶聚丁苯橡胶在内的特种合成橡胶的生产装置工程项目及技术开发工作，填补了国内空白，具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和竞争优势。在合成树脂领域，公司设计的1万吨/年国产化邻甲酚醛环氧树脂装置是当时国内唯一、全球单套产能最大的装置，具有独特的市场地位。

3. 高端客户优势

（1）锂电业务领域

公司锂电材料智慧工厂设计与建造业务，经过近年的快速发展，凭借过硬的技术、良好的服务，赢得了客户方的广泛认可，积累了大批如当升科技、贝特瑞、安徽海创、国轩高科、新理想、巴斯夫杉杉、成都巴莫、宁德时代等优质客户资源，并与他们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石化业务领域

公司客户涵盖中国石化集团和中国石油集团等大型国有企业、石油化工行业及煤化工行业的其他大型国有控股、参股企业，以及大型民营龙头企业。公司深入开展技术营销和品牌营销战略，凭借领先的工程设计优势和良好的服务理念，与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享有较好的市场反馈。

4. 技术优势

公司及子公司百利锂电、武炼工程均为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雄厚的研发实力及先进的工程技术，在锂电材料智能产线装备和技术服务领域、石油化工工程服务领域，拥有强大的核心技术优势；在锂电材料（正极材料、负极材料、电解液等）、三大合成材料、氢能源核心材料拥有和正在申报一批专有技术。目前公司及分子公司拥有 229 项专利及 14 项专有技术。

公司自 1987 年以来获优秀工程设计、科技进步类奖项共计 40 余项，其中国家级奖励 10 项，部省级奖励 25 项。公司承担设计的巴陵石化 2 万吨/年 SEBS 装置和 2 万吨/年 SIS 装置为国家“973 计划”科技攻关项目；其中 2 万吨/年 SEBS 装置被列入国家“863 计划”和中国石化“十

条龙”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参与完成的年产1万吨SBS成套工业生产技术开发获得了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参与完成的环己酮氨肟化路线己内酰胺生产工艺成套技术以及新一代高性能苯乙烯热塑性弹性体成套技术均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公司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与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获得获得工信部“2016年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荣誉；与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获得工信部“2017年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荣誉；与当升科技正在协同申报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工信部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百坤与德国巴斯夫正式签署“膜电极开发与全球授权合作协议”，将致力于氢燃料电池核心材料高温质子膜（HT-PEM）和膜电极（MEA）的研究、开发利用以及膜电极组件（MEAs）的制造，使氢燃料电池核心材料逐步实现国产化替代与产业链整合，共同将氢燃料电池的高温质子交换膜电极技术进行推广和应用。新一代自主研发的磷酸掺杂聚苯并咪唑高温质子交换膜，具有较高的分子量，其机械强度、质子导通率、运行寿命均有较大提升。

5. 行业协同优势

公司凭借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多年的专业技术沉淀和良好声誉积累，结合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渠道优势，紧密围绕锂电正极材料智能生产线的研发、设计、装备制造及总承包等方面，加大市场拓展，提高服务水平，在技术创新与服务、战略客户开发、智能制造等方面取得了突出的进步，实现了百利锂电由被收购前的设备生产服务到被收购后整合公司技术优势形成的整线研发、生产、设计一体化技术服务能力。公司所提供的整体产线EPC技术服务模式，未来有望成为锂电池正、负极材料领域的主流服务模式。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6,910.20万元，同比减少35.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亏损11,796.74万元，同比减少1,473.5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亏损25,558.22万元，同比减少2,191.58%。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69,101,995.78	3,219,864,213.35	-35.74
营业成本	1,825,772,909.59	2,895,796,022.31	-36.95
销售费用	36,023,593.38	30,425,620.74	18.40
管理费用	139,676,873.86	104,510,683.07	33.65
财务费用	29,885,287.30	33,118,534.94	-9.76
研发费用	122,593,649.25	109,072,906.44	1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55,804.85	202,060,440.90	-20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64,352.87	-42,049,711.27	28.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31,390.63	-67,218,076.27	159.5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度锂电业务受行业波动影响，部分产线延期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度锂电业务受行业波动影响，部分产线延期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度百利锂电及子公司广告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度公司人员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度原材料及设备采购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度百利锂电融资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锂电池材料	1,801,692,431.87	1,674,469,149.01	7.06%	-36.78%	-35.84%	减少 1.37个 百分点
石油化工	249,732,725.00	142,964,816.08	42.75%	11.65%	-4.84%	增加 9.92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工程咨询、设计	138,434,526.35	53,326,350.04	61.48%	-10.49%	-12.33%	增加 0.81个 百分点
工程总承包	825,354,288.65	777,594,856.12	5.79%	-42.67%	-47.27%	增加 8.21个 百分点
锂电销售设备	429,994,571.88	352,367,566.06	18.05%	41.45%	36.18%	增加 3.17个 百分点
锂电智能产线	657,641,769.98	634,145,192.88	3.57%	-44.05%	-34.34%	减少 14.26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境内	2,051,425,156.86	1,817,433,965.09	11.41%	-33.26%	-32.18%	减少 1.4 个百分 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锂电池材料	主营业务	1,674,469,149.01	92.13%	2,609,748,442.74	94.56%	-35.84%	
石油化工	主营业务	142,964,816.08	7.87%	150,242,856.49	5.44%	-4.8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工程咨询、设计	主营业务	53,326,350.04	2.93%	60,827,809.31	2.20%	-12.33%	
工程总承包	主营业务	777,594,856.12	42.79%	1,474,630,123.97	53.43%	-47.27%	
锂电销售设备	主营业务	352,367,566.06	19.39%	258,757,459.77	9.38%	36.18%	
锂电智能产线	主营业务	634,145,192.88	34.89%	965,775,906.18	34.99%	-34.3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2,146.6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4.2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4,859.0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9.1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2,593,649.2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22,593,649.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9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5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3.7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51
本科	324
专科	67
高中及以下	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00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92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86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64
60 岁及以上	8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所属业务链	研究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高镍三元第三代智能化产线—烧结工艺及装备的研发	锂电装备	项目已完成研发；形成完整的技术资料。该项目的技术成果，形成新产品《智能化辊道窑》，荣获常州市高新技术产品(202104WJ058B)。项目技术成果，应用于公司产品《高镍三元智能化生产线(III型)》，获江苏省工信厅新产品新技术鉴定、获常州市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2件。	完成对三元材料烧结工艺及装备的研究。开发多层多列辊道窑，提升单线产能；满足行业规模化发展要求，实现高效绿色智能化生产。
高镍三元第三代智能化产线—后处理工艺及装备的研发	锂电装备	项目已完成研发；形成完整的技术资料。该项目的技术成果，形成新产品《大型化均匀干燥系统》，荣获常州市高新技术产品(202203WJ015B)。该项目的技术成果，形成新产品《吨袋包装系统》，荣获常州市高新技术产品(202204WJ086B)。项目技术成果，应用于公司产品《高镍三元智能化生产线(III型)》，获江苏省工信厅新产品新技术鉴定、获常州市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4件。	完成对后处理工艺研究。通过对水洗干燥系统、除磁合批系统等核心装备的研发，满足行业规模化发展要求，实现高效绿色智能化生产。
高镍三元第三代智能化产线—智能化模块研发	锂电设备	项目已完成研发，形成完整的技术资料。该项目的技术成果，形成新产品《物联网管控平台系统》，荣获常州市高新技术产品(202204WJ085B)。项目技术成果，应用于公司产品《高镍三元智能化生产线(III型)》，获江苏省工信厅新产品新技术鉴定、获常州市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5件，受理发明专利1件。	有效提升生产效率、提升车间生产管控水平、降低生产成本。
磷酸铁锂新工艺生产装备系统的研发	锂电装备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已完成关键装备的开发设计及样机制造。该项目的技术成果，形成新产品《锂离子电池材料智能化生产线》，荣获常州市高新技术产品(202304WJ049B)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9件；受理发明专利3件，授权发明专利1件。	对磷酸铁锂新工艺生产装备进行研究，目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品质。
高镍三元生产线能源综合回收系统研究	锂电装备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已完成关键装备的开发设计及样机制造。现阶段成果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2件；授权发明专利1件。	实现高镍三元窑炉尾气中氧气及热能回收并提升尾气处理效果，形成一套完整可靠的尾气处理装备系统，降低生产成本，实现绿色生产。
新一代锂电池材料高效混合系统的研发	锂电装备	项目已完成研发，形成完整的技术资料。该项目的技术成果，应用在新产品《锂离子电池材料智能化生产线》，荣获常州市高新技术产品(202304WJ049B)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7件。	开发高效混合系统装备，目标提高混合效率，进一步提高单线生产能力，降低运营成本。
高端锂电材料生产智能成套装备的研究	锂电装备	项目已完成研发，形成完整的技术资料。获得受理实用新型专利5件；受理发明专利1件，授权发明专利2件。	面向材料生产企业未来规模化生产需求，目标实现大产能、低成本。
高镍三元第四代智能化生产线的研发	锂电装备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已完成关键装备的开发设计及样机制造。现阶段成果获得受理实用新型专利5件；受理发明专利1件。	通过第四代生产线的研发，进一步提升产线的自动化水平，实现生产线规模化、无人化、柔性化等目标。
高端锂电池材料生产装备升级及产业化研究	锂电装备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已完成关键装备的开发设计，开始样机试制。现阶段成果获得受理实用新型专利6件；受理发明专利2件，授权发明2件。	针对工艺设备在提质降本、标准化规范化等方面进行优化升级，开发专用的实验测试平台，为锂电池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服务。
钠电正极材料智能化生产线的研发	锂电装备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已完成部分关键设备设计工作。	完成对钠电正极材料智能化产线核心装备定制开发及应用型研究。
高性能锂电池材料工艺装备集成应用关键技术的研发	锂电装备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已完成专用中试装备的开发。现阶段成果获得受理实用新型专利1件；受理发明专利1件。	通过开发专用智能化装备，满足高端锂电材料中试需求。

研发项目名称	所属业务链	研究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智能装钵测试系统的研发	锂电装备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已完成大部分试验装置设计工作。	实现匣钵在线智能检测，保证核心烧结设备的运行稳定性。
磷酸（锰）铁锂材料生产装置工程技术开发	锂电材料	进行了1000吨年磷酸（锰）铁锂材料中试技术开发；进行了10万吨年磷酸铁锂生产线工程技术开发。	形成国内技术领先的年产10万吨磷酸（锰）铁锂材料工程设计技术。
锂电池用溶剂生产工程技术研究	锂电材料	完成了年产10万吨绿色溶剂联产4万吨乙二醇生产工艺流程优化；进行了反应精馏反应塔设计；进行了DMC精制技术开发；进行了EC精制技术开发；进行了三废处理工程技术开发。获得授权专利1件（ZL202221538902.7一种内置式塔顶冷凝装置）	形成国内技术领先的年产10万吨绿色溶剂联产4万吨乙二醇工程设计技术。
5万吨/年气相羰基合成碳酸二甲酯工程技术开发	锂电材料	进行了5万吨/年气相羰基法碳酸二甲酯生产工艺流程设计；进行了DMC反应器设计进行了DMC精制工程技术开发。获得授权专利1件（ZL202221624476.9一氧化碳与亚硝酸甲酯羰基化偶联反应副产低压蒸汽的利用装置）	形成国内技术领先的5万吨/年气相羰基法碳酸二甲酯工程设计技术。
17万吨/年高品质环氧树脂装置工程技术开发	合成树脂	对17万吨/年高品质环氧树脂装置工艺流程进行了优化；进行了反应器的设计；进行了“三废”处理技术研究；完成了17万吨/年高品质环氧树脂装置的基础设计。	形成国内领先的17万吨/年高品质环氧树脂装置的工程设计技术。
14万吨/年聚酰胺6装置工程技术开发	己内酰胺	进行了14万吨/年聚酰胺装置多效蒸发浓缩技术开发；进行了14万吨/年聚酰胺装置萃取液回用技术研究；对14万吨/年聚酰胺装置工艺流程进行优化；设备技术开发；完成了14万吨/年聚酰胺6装置的基础设计和详细设计。	形成14万吨/年聚酰胺装置工程设计技术。
设计文件数字化交付系统开发	设计管理	确定了各设计交付文件的数字格式要求、交付物信息内容和标准、材料等级库的信息平台等；搭建了项目移交模块、材料等级库和数字化交付平台。	开发一套满足业主需求、适应公司的设计文件数字化交付系统。
环己基过氧化氢无碱催化分解技术开发	己内酰胺	进行了环己基过氧化氢无碱催化分解中试；进行了侧线试验装置的工程设计。	形成10万吨/年环己基过氧化氢无碱催化分解工程设计技术。
用于负极材料生产线的大型全自动开袋站研究	锂电材料	项目完成研发，形成完整的技术资料。	项目拟通过对负极材料生产工艺开袋拆包的研究，寻找一种大型全自动开袋，满足产线规模的开袋能力，减小粉尘逸出污染，减少人员操作。
人造电池负极材料生产正压输送技术研究	锂电材料	项目完成研发，形成完整的技术资料。	项目拟改进负极材料工厂中焦粉和石墨粉的长距离输送方式，提高负极产线的智能化率，减小劳动强度，改善现场工作环境，降低项目投资。
基于锂电负极材料工厂的尾气管道研究	锂电材料	项目完成研发，形成完整的技术资料。	本研发项目拟研究一种更加有效的尾气冷凝设备，以达到占地面积小、冷凝效果好、清洁方便的目的；同时得到一种尾气管道系统，使尾气管道布置更为合理，减少管道堵塞，更加便于清洗。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额	变动比率	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65,999.31	9,127,599.82	-6,361,600.51	-69.70%	上年度收到增值税留抵税额返还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86,372.52	61,260,309.40	44,326,063.12	72.36%	上年度百利锂电并购云栖谷、无锡百擎于本年度并表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1,146,971.90	1,309,650,340.23	581,496,631.67	44.40%	本年度采购备货付款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18,185.98	216,530,106.79	-90,511,920.81	-41.80%	上年度银行承兑保证金于本年度承兑解付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774,333.33	55,000,000.00	-20,225,666.67	-36.77%	上年度公司收到退回的并购保证金、坤艾铜川收到铜川市财政局新材料产业园区分局土地等补偿费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26,871.87	88,119,595.07	-63,692,723.20	-72.28%	本年度资产购置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274,333.33	3,999,978.76	37,274,354.57	931.86%	本年度百利锂电购入大额存单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98,177.65	0.00	17,098,177.65	不适用	本年度百利锂电及子公司支付经营用办公楼及车间租赁费用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80,533,095.92		公司持有潞宝兴海 15%股权于本年度发生减值；
商誉减值损失	28,340,688.97		公司以前年度并购百利锂电产生的商誉于本年度发生减值
营业外收入	138,544,450.00		公司本年度收到潞宝兴海业绩补偿款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总资产的比例 (%)		总资产的比例 (%)	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523,121,754.15	12.93%	856,537,702.31	19.78%	-38.93%	本年度银行承兑到期解付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3,736,624.35	0.09%	-100.00%	本年度苏州云栖谷收回投资所致。
应收票据	84,091,066.80	2.08%	30,926,459.85	0.71%	171.91%	本年度潞宝兴海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业绩补偿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3,292,215.03	1.07%	103,051,694.30	2.38%	-57.99%	本年度转让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预付款项	305,332,890.07	7.55%	172,419,745.68	3.98%	77.09%	本年度采购备货付款增加所致。
存货	795,943,984.04	19.68%	520,584,523.01	12.02%	52.89%	本年度在手项目延迟交付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6,178,634.18	0.65%	15,902,237.97	0.37%	64.62%	本年度采购备货增加，增值税进项税留抵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0.00	0.00%	1,064,293.36	0.02%	-100.00%	本年度总部基地剩余工程交付转固所致。
应交税费	47,432,725.87	1.17%	74,345,344.22	1.72%	-36.20%	本年度增值税销项税减少并认证抵扣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7,722,539.39	0.69%	63,681,850.51	1.47%	-56.47%	本年度预收款项开具增值税发票并与进项税抵扣所致。
租赁负债	6,817,699.07	0.17%	10,771,403.47	0.25%	-36.71%	本年度百利锂电支付租赁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11,435.99	0.05%	4,397,286.05	0.10%	-49.71%	本年度评估增值资产折旧摊销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853,000.00	0.05%	2,898,500.00	0.07%	-36.07%	本年度武汉炼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减少所致。
未分配利润	-295,136,465.14	-7.16%	-171,659,266.89	-3.96%	71.93%	本年度经营亏损所致。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85,284,866.1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利率互换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24,626,588.48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6,422,402.99	抵押借款
合计	426,333,857.63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潞宝兴海债转股进展

2022年8月19日，公司与潞宝兴海、潞宝集团及重庆兴海签署了《公司与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之债权转股权协议的补充协议》，协议约定2023年年底前分期完成上述补偿款本金25,757.408万元的支付，公司免除1,123万元的逾期违约金。其中：2022年10月31日前，支付1,000.000万元；2022年12月31日前，支付12,878.704万元；2023年6月30日前，支付5,151.482万元；2023年12月31日前，支付6,727.222万元。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收到潞宝集团支付的第一期业绩补偿款600万元，收到重庆兴海支付的第一期业绩补偿款400万元，合计1,000万元。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收到潞宝集团支付的第二期业绩补偿款1,000万元；潞宝集团第二期剩余补偿款6,727.222万元已于2023年3月支付。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收到潞宝集团支付的第三期业绩补偿款3,090.889万元。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收到潞宝集团支付的第四期业绩补偿款4,036.334万元，潞宝集团应支付给公司的业绩承诺补偿款总计15,454.445万元已全部偿付完毕。

因公司尚未收到重庆兴海第二期、第三期业绩补偿款，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通过山西省法院电子诉讼平台对重庆兴海的起诉，在法院的调解下，公司与重庆兴海达成和解；公司于8月21日收到长治市区潞城区人民法院的《调解说明》，重庆兴海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的付款期延展如下：2023年12月31日前支付5,151.482万元；2024年6月30日前支付2,060.593万元；2024年12月31日前支付2,690.88万元。公司2023年12月31日未收到付款，重庆兴海后续能否偿付本次以及剩余应支付的业绩补偿款项具有不确定性。

2. 成立内蒙古聚原科技

2023年6月29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金彩矿业、宝圣佳优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开展高温气冷堆燃料元件用天然石墨粉体项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合资公司注册资金1亿元人民币，公司将以现金出资持有合资公司51%的股权，三方于2023年6月29日签署了《共同设立合资公司之合作协议》。合资公司组建董事会，由五人组成，百利科技委派三名董事，金彩矿业委派一名董事，宝圣佳优委派一名董事。合资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由百利科技进行指定，总理由金彩矿业进行指定。

本次投资项目为公司对新领域的探索，与公司现有业务具有一定关联性，如果能顺利运行，将有助于丰富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盈利水平。2023年7月27日，合资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取得固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内蒙古聚原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海荣，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3. 收购苏州兮然

2023年8月28日，百利锂电与王京旭、苏州驰合及兮然科技签署了《投资协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以现金收购及增资的方式对兮然科技投资。其中，以合计3,528万元的现金对价收购标的公司股东王京旭、苏州驰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持有的兮然科技30%及6%的股权，并约定股权转让完成后由百利锂电对标的公司行使51%的表决权并合并财务报表，对标的公司实施实际控制；上述转让完成后，百利锂电将以现金800万元认购兮然科技9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向标的公司进行增资。以上交易完成后，百利锂电将取得标的公司40.83%的股权，并继续行使51%的表决权。2024年2月28日，兮然科技现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本报告期总资产	本报告期净资产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净利润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100	7000	229,315.30	34,219.43	116,913.76	-2,314.20
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00	24,429.22	5,595.50	4,798.77	-2,473.2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技术水平日益提高

① 锂电智能产线行业

据 GGII 不完全统计，2023 年中国锂电池及四大主材共有 137 个新增规划项目，较 2022 年减少近一半。按公布投资金额的 122 个项目进行统计，2023 年中国锂电产业拟投资总额约 7500 亿元，较 2022 年下降超 46%，尤其是负极材料项目，新签约项目投资额仅为去年的 18%。从投资主体来看，2023 年锂电新签约项目大多数是二三线企业及新入局的企业。

据不完全统计，2023 年以来，已有数十家锂电企业宣布出海建厂计划，包括宁德时代、国轩高科、亿纬锂能、蜂巢能源、远景动力、欣旺达、中创新航、瑞浦兰钧等电池企业，以及华友钴业、容百科技、当升科技、龙蟠科技、新宙邦、海亮新材料等锂电材料厂商。全球电动化及储能加速发展，市场对锂电池的需求呈爆发式增长态势，面对国内竞争激烈的局面，布局海外成为中国锂电企业的“破局”选择。总的来看，锂电行业竞争日趋白热化，大部分锂电企业在经历 2023 年的阵痛期后，盈利、现金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新增投资扩产项目或取消、或减产/停产。

随着近年来我国锂电设备制造行业逐步成熟，锂电设备制造厂商各自进入细分领域，不断积累技术优势，掌握核心高端技术，满足锂电池材料对设备自动化、精密度和一致性要求，逐步实现进口替代。锂电设备市场领域的竞争也正逐步从过去的价格竞争向性能、技术竞争过渡，差异化设备定位将成为设备领域市场分化的主要趋势，国内市场出现了一批锂电设备代表企业，引导国内锂电设备生产走向标准化、规范化。在行业领先企业的推动下，锂电设备产业加速进行多元化的兼并整合，加强资源整合，调整产业结构，锂电行业的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在此背景下，能够提供行业能一体化解决方案的企业将拥有核心竞争力，公司所具备的的锂电池材料整体产线设计、制造及工程总承包经验，将作为未来产业发展、产能扩张的主要门槛，未来锂电产线一体化提供商将持续领跑，掌握行业未来话语权。

② 氢能源行业

2022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近日联合发布《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提出稳步推进氢能多元化示范应用，到2025年，燃料电池车辆保有量约5万辆，部署建设一批加氢站，未来我国将完备氢能产业链体系，同时可发挥氢储能大规模、长周期等优势，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国内氢燃料电池汽车企业数量较少，技术、成本和规模是进入的主要门槛，产业链相关企业大多处于非盈利状态，在当前阶段，国家政府补助是产业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支持。在双碳目标下，各省市重视绿色氢能发展，我国自上而下对氢能产业的发展都给予极大的政策支持。多数地方政府把氢能列入“十四五”期间能源发展、科技发展等规划之中。部分省市为发展氢能基础设施建设，给予的补贴力度较大，以扩大氢能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应用。

《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指出，加快推进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技术创新，开发关键材料，提高主要性能指标和批量化生产能力，持续提升燃料电池可靠性、稳定性、耐久性。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PEMFC）是现阶段国内外燃料电池主流应用技术，具有零污染、能量转化效率高、无资源和能源瓶颈等核心优势。是燃料电池汽车迈入商业化进程的首选。膜电极由质子交换膜、催化剂和气体扩散层三大基础部件构成，决定了燃料电池的输出性能、使用寿命以及反应效率等。膜电极技术门槛高，具有极高的成长性、产品附加值和竞争壁垒。

质子交换膜（PEM）是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的关键材料，全球质子交换膜基本由国外大公司生产，近年来有部分企业成功实现了国产化技术突破与批量生产。我国氢燃料电池目前正处于商业导入期，我国《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提出2020、2025以及2030年燃料电池汽车发展目标为1万辆、10万辆以及100万辆，预计2030年将带来质子交换膜需求量约2640万平，市场空间可达132亿元。在此政策背景下，公司控股子公司已在铜川布局氢能源电池产业，投资建设“百利坤艾氢燃料电池高温质子膜膜电极及核心装备一体化项目”，主要产品为氢燃料电池的质子交换膜，目前正在加快建设阶段。随着我国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发布，在国家密集出台政策引导并鼓励氢产业发展的支持下，我国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将步入快速发展阶段。

（2）行业专业化程度提升

锂电池生产工艺复杂，涉及的生产设备种类较多，需从不同供应商处采购生产线各个环节所需设备，不同环节的设备之间的融合程度会直接影响自动化生产的效率。锂电池产品要实现高效率、高品质生产，必须综合兼顾工序协同、生产节拍协同、产品智能输送等诸多环节。随着锂电池企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对设备稳定性、维护简易性等需求更为关注，具备综合能耗、生产稳定性、质量一致性优势的产线将成为未来市场主流。

当前，国内从事锂电设备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多数企业规模较小，主要从事中、低端半自动化或自动化设备的制造，其中提供中高端锂电设备的企业最多。在动力电池行业加速洗牌、集中度提升的趋势下，锂电设备行业也加速了弱势企业的出清，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再加上锂电设备企业客户粘性较高的特点，绑定一线电池企业的龙头锂电设备企业将获得更强的竞争优势。

在开放的市场环境下，国内锂电智能化产线设计单位、石化工程设计单位、完成了向国际通行的工程公司的转变，摆脱了原有单纯进行项目设计咨询的单一业务模式，基本确立了以客户的需求为导向，为客户提供包括工程咨询、设计和工程总承包在内全方位专业服务的工程公司的经营模式，标志着我国新能源锂电核心材料智慧工厂建造与石油石化化工工程设计行业基本完成了向专业化、市场化的蜕变。

公司主营的智慧工厂设计与建造行业涉及专业众多，如：工艺系统、工艺安装、设备、自控、电气、结构、建筑、给排水、热工、暖通、概算、技术经济、施工安装、项目管理等，各专业必须良好配合方能达成建设目标。一项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必须通过与之充分匹配的配套工程建设，才能发挥生产效能。因此，人才资源充沛、专业配置齐全、技术经验丰富的业内企业往往能够获得较强的竞争优势地位。

（3）产业化程度加速

工程项目的建设从立项开始，需要经过咨询、设计、采购、施工和试运行等环节，传统的工程建设组织模式是将各环节割裂开来交由不同的专业公司进行承包，这种方式将项目建设全过程中相互关联的各项活动作为独立的过程或对象进行实施和管理，容易导致项目管理低效、信息沟通不畅、项目决策滞后等问题，使得业主无法得到贯穿项目建设全过程的最优化服务。

推进行业产业化发展，加大企业资源整合能力要求，产业化是未来工程建设发展的重要方向，核心是立足工程全过程产业链的价值共享，拉长服务的链条，完善甚至颠覆盈利模式，从单纯的设计走向总包、运营管理，为业主提供包括融投资、科研、勘察、设计、施工、生产、营运等在内的全过程服务，即每个环节基于原有模式重新改造后的再融合。

近年来，锂电正极、负极材料制造产线和石化工程的投资建设朝着大型化、一体化、复杂化的方向发展，而且新产品和新兴子行业的迅速兴起也要求新建项目的建设效率更高、投资更节约，而传统的工程建设分段化实施模式已经无法适应行业投资的发展趋势。

(4) 数字化交付平台

行业数字化转型不断推进，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在城市建设和管理中的应用将进一步加强，近年来，随着电子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不断发展，工程建设领域正全面迈入数字化时代，工程数据数字化交付是工程公司数字化、集成化协同设计的目标之一，采用信息技术工具围绕工程建设全过程构建数字化生态系统成为行业内企业发力的重点，拥有数字化交付平台是工程公司业务模式数字化转变的重要标志，在线协同工作支撑平台、精益运营等需求正加速企业信息化建设步伐。数字化交付不仅推动了工程设计和工程公司未来业态的改变和进步，更重要的是业主方将实现从源头上掌握工厂运行管理数据，并以设计数据为基础实现工厂数字化，开展现代化的工厂运维管理及设备资产管理，从而实现全工厂生命周期的数字化管理，对前承接项目建设期的工程项目数据成果。

2、行业竞争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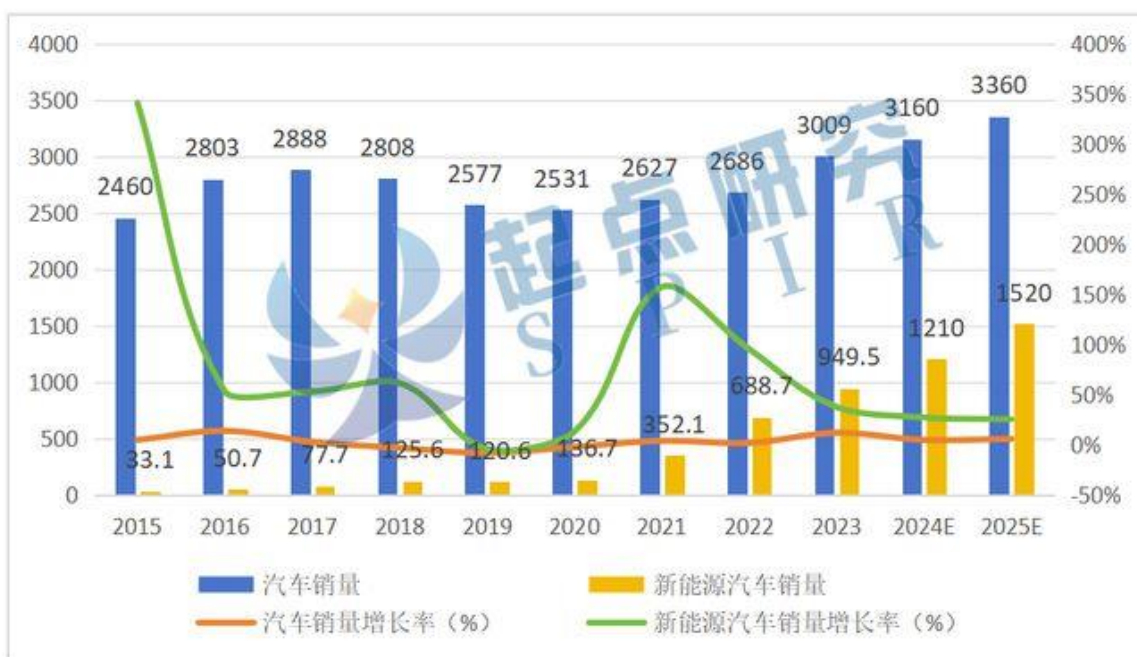
(1) 锂电智能产线行业竞争态势

锂电智能产线设计行业最终为锂电材料生产厂商提供服务，因此，该行业在很大程度上受锂电池及锂电材料等新能源行业的影响。2023 年在行业产能过剩、价格战白热化的大背景下，行业一方面出现洗牌加剧的现象，另一方面，多家企业也在纷纷尝试布局新的业务，或是出海，或是研发新的技术，以找到新的业务增长点。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3 年新能源车产销分别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和 37.9%，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全球占比超过 60%。但目前欧美等地放缓了电动化转型步伐，并开始“打压”中国的电动车，引发市场担忧。同时，国内车市竞争也愈发激烈，“价格战”不断。对于广大新能源车企业而言，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成为当下最为迫切的任务。

工信部官网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锂离子电池（下称“锂电池”）产业延续增长态势，根据锂电池行业规范公告企业信息和行业协会测算，全国锂电池总产量超过 940GWh，同比增长 25%，行业总产值超过 1.4 万亿元。电池环节，2023 年消费型、动力型、储能型锂电池产量分别为 80GWh、675GWh、185GWh，锂电池装机量（含新能源汽车、新型储能）超过 435GWh。出口贸易持续增长，2023 年全国锂电池出口总额达到 4574 亿元，同比增长超过 33%。材料环节，1—12 月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产量分别达到 230 万吨、165 万吨、150 亿平方米、100 万吨，增幅均在 15%以上。

图表 1：2015-2025 年中国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销量预测（万辆）



资料来源：公开数据；起点研究院（SPIR）

图表 2：2015-2025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预测 (%)



资料来源：公开数据；起点研究院（SPIR）

公司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前身为南京大学江苏南大紫金锂电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锂电池材料智能装备产业协同创新服务示范基地、省级民营科技型企业，专业从事锂电正、负材料智能生产设备的研发、设计、集成、销售与服务，为新能源材料制造厂商提供智能设计和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2017年公司通过外延并购方式全资收购百利锂电，公司业务向锂电行业进行了延伸，正式步入锂电池材料产业链。在锂电池正极材料领域，公司为业主提供自动化、智能化、全厂化的产业链方案，为打造产业的智慧工厂提供一站式、整体化服务。

由于近年来锂电池材料制造项目的体量规模大幅提升，客户对于自动化、整体化提出更高要求，且高镍三元材料对于生产环境要求非常苛刻，越来越多的锂电材料制造客户开始采用EPC模式。公司之所以具备承接高镍三元正极材料智慧工厂总承包订单的能力，得益于公司近50年来在传统有机材料行业积累的丰富工程设计和工程总承包经验，建立起的层次合理、专业配套齐全、职业化工程项目运作团队以及先进的设计与工程管理手段、完善的QHSE及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加上百利锂电多年来形成的锂电正极材料装备、产线设计经验和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两家公司的融合催生出了锂电正、负极材料智慧工厂的技术装备和整线服务的专业化分工，形成较高技术门槛，使得公司成为唯一一家同时能为正、负极、电解液三大材料，提供智慧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的服务商。

（2）石化勘察设计行业竞争态势

随着行业内新产品、新材料和新技术的应用，部分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寻求自身产品及技术方面的优势，如新产品的开发、某方面技术的领先、新材料的有效应用等，随后进行跨界整合及业务扩张。部分工程公司已逐渐开始以打造产业集团为企业发展定位，不再局限于工程建设领域，已从传统意义上设计院转变成为集设计、科研、制造、销售于一体的综合型企业集团。同时致力于在工程建设领域做长产业链和做宽市场面，是多数勘察设计企业采取的较为普遍的发展方式。

从石油和化工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现状来看，石油化工行业的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分化形成了三个竞争梯队：第一梯队是央企集团直属的大型综合性设计单位，此类设计院基本拥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且业务覆盖面较广；第二梯队是行业内的行业甲级设计单位，此类设计单位在特色领域拥有技术专长和丰富的工程经验，在石油化工行业的某些领域拥有显著的竞争优势和较高

的市场份额；第三梯队是一些仅具备专业单项资质的设计单位，此类单位规模较小、工程服务能力较弱，一般仅服务于特定的客户或者特定区域，市场占有率较低。

公司拥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凭借在三大合成材料——合成纤维、合成橡胶、合成树脂及其原料领域所积累的丰富的人员、技术、经验和广泛的客户资源以及声誉，在细分市场或领域居行业领先地位，具有领先的工程设计优势，建立起自己独特的竞争优势。形成了错位竞争空间和局面。同时，公司 2017 年通过外延并购方式全资收购百利锂电，公司正式步入锂电池材料产业链，实现了行业领域横向拓展，通过了良好的协同效应，形成了错位竞争空间及差异化发展道路。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 发展目标

秉承“科学服务，和谐发展”的价值观，立足科学技术服务，全面拓展传统能源和新能源两个市场，深化两大行业协同整合，实现两大业务领域齐头并进，保证主营业务收入的稳定增长。全面推进信息化管理平台，以项目管理为核心，提高工程管理及服务水平及效率；加强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加大技术创新力度；以资本运作为依托，着力发挥上市平台效用，推动业务领域的多元化的有效扩张；把公司发展成业务模式先进、技术实力雄厚、利润来源广泛、核心竞争力突出的国内顶尖的技术服务企业。

2. 发展计划

(1) 培养专业管理人员

作为 A 股上市公司，纵横向的产业拓展提出了更高的人才需要，公司在加强内部培养力度的同时，将重点引进国内外行业内具备丰富项目管理经验或技术实力的核心人才力量，以提升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的项目管理能力。公司将以重点关注提升管理层的综合素质，努力打造一批有领导力、执行力和凝聚力，并且具有一定的战略高度的专业型管理人才。

(2) 积极开拓市场

随着公司专业工程技术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已形成的技术、经验、人才、信息、品牌优势，积极把握进入石油化工行业其他领域、新能源锂电池领域和材料型煤化工等领域机会，以扩大经营规模和业务量；公司将通过包括与业内知名企业的战略合作在内的方式；持续积极开拓市场，不断形成新的效益增长点。

(3) 深耕新材料领域，加速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研发

公司锂电业务板块积累近三十年的粉体材料研究和设备开发技术，与清华大学、中国科技大学、华东理工大学、日本三菱、西门子等国内外科研院所和企业建立长久合作关系，具有“学术界理论根基+工业界市场技术”双重优势。截至目前，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外延式收购，已将全产线装备自供率提升至行业较高水平。公司具备不断巩固核心技术的能力，针对钠电池核心材料产线工艺方面完成了工艺及装备研发。公司密切关注新型电池技术的发展，已在固态电池及钙钛矿方面进行产线和设备的初期研发，公司自主研发的设备将不断提高，产业链布局也更加完善，拓宽公司产品线可以保持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公司致力成为我国锂电材料智能装备国产化的推动者，筑高竞争壁垒。

(4) 拓宽产业链，布局公司可持续发展方向

锂电池行业技术路线更新迭代给锂电设备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新能源材料一体化设备提供商，业务由已经成熟的锂电池正负极材料装备，逐步向固态电池、钠电池和锂回收装备领域拓宽。在创新型材料方面，随着设备工艺的改良，公司在材料工艺方面也有了相应储备，目前已经拥有固态电解质工艺研发储备，在氢能方面，子公司获得了巴斯夫的产品开发与全球授权，实现高温质子交换膜电极组件国产化，推进氢燃料电池核心材料与组件量产，公司将择机对材料技术储备进行产业化拓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将坚持以稳健经营为核心，认真研究将结合现目前的经营、财务等情况，以规范经营为保障，集中优势资源，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1. 保持经营稳定

公司将紧跟国家政策方向，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同时提升管理效率，降低公司管理和运营成本，进一步巩固、提升优势项目市场地位。加强项目管理，确保在手订单的安全、平稳、有序推进。落实合同条款，严控应收账款规模和风险。

2. 坚持技术创新

按照石油化工、锂电池材料和氢能源三个板块的布局规划，建立科学的技术管理体系，进一步密切与大学、科研院所的合作关系，搭建符合公司实际的科技平台，发挥自身工程化优势，推动新技术、新工艺产业化落地，助力实业板块可持续发展。

3. 健全管理体系

公司以现有内控缺陷为警示，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加强对收入、成本费用、现金流等的管控，进一步规范资金审批流程，建立健全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形成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内部管理机制。

4. 完善人才机制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有前瞻性分层次制定人才需求计划，建立科学的人才评价机制。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加快人员整合，优化人员结构，推行因事配人的用人机制，提升组织效率。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主要立足于新能源以及石化行业，公司业务的发展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新能源产业发展情况、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国家对上述行业投资的政策导向。受到国内外形势不稳定的影响，宏观大势错综复杂、业持续景气度尚未复苏，短期内会对石化项目推迟或暂停项目投资，进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技术更新风险

目前，公司在新能源行业设备的自主研发，产线集成，智慧工厂设计与建造运维，三大合成材料及其原料领域具备国内领先的技术和工程化能力，拥有丰富的项目业绩和技术积累。但是，国内经济正处于转型升级期，行业技术创新和升级步伐不断加快，技术高端化、产品差异化、生产消费绿色低碳化趋势明显。随着行业技术创新和升级步伐的不断加快，公司可能面临部分技术失去领先优势等风险，科技成果的工程转化也存在着不确定性。

3.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新能源行业的高速发展，新材料研发的不断突破，工艺技术的不断更新迭代以及工程咨询、设计和工程总承包项目的执行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积累；工程技术服务作为技术、知识密集型行业，专业技术人才和有经验的管理、市场开发人才的稳定性是保持和提升企业竞争力的关键要素，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未来或面临人才引进、流失风险。

4. 应收账款风险

工程总承包业务一般按照工程进度收取工程款。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发生项目业主付款不及时的情况；同时工程项目合同一般还约定了一定比例的质量保证金，并在质保期结束后才予以支付，可能发生质量保证金无法如数如期收回的情况。受到行业市场、客户自身经营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应收账款回收困难，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将给公司带来营运资金压力并会导致坏账风险。

5. 控股权变更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29.8% 股份，已被多次轮候冻结，未来若发生被债权人申请强制执行等事项，可能会对公司股权结构等产生重大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与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 12 次、监事会 4 次，公司主要治理情况如下：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遵守表决事项、程序的相关规定，保证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均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决议合法有效。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的情况。

3. 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规范，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全体董事能够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认真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目前，公司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5 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人员构成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

4.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各监事均能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监督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情况，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按照《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要求，规范信息披露标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公平获得信息，并继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同时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及时回复 e 互动投资者问题，注重维护投资者关系。

6. 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规定加强对内幕信息及内幕知情人的管理与备案。报告期内，在重大事项谋划及定期报告编制期间对内幕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并要求相关人员做好保密工作，内幕登记及时上报监管部门。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5/8	www. sse. com. cn	2023/5/9	1、《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5/30	www. sse. com. cn	2023/5/31	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关于公司申请银行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8、《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海荣	董事长、总裁	男	54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151.93	是
肖立明	副董事长	男	57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140.80	否
王立言	董事、总裁	男	61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76.00	是
田熹东	董事	男	54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8.00	否
李良友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59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108.76	否
霍鹏	董事、副总裁	男	46	副总裁：2020年12月17日 董事：2021年11月29日	2023年12月16日	/	/	/	/	116.91	否
毕克	独立董事	男	50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8.00	否
张健	独立董事	男	43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8.00	否
黄国宝	独立董事	男	53	2021年3月9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8.00	否
袁小斌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8.00	否
何海燕	监事	女	49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41.62	否
龚民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4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	/	/	/	41.28	否
韩林	副总裁	男	55	2020年12月17日	2023年12月16日	/	/	/	/	102.13	否
刘国强	副总裁	男	55	2020年12月17日	2023年12月16日	/	/	/	/	107.61	否
王伟	副总裁	男	43	2020年12月17日	2023年12月16日	/	/	/	/	103.61	否
虞兰剑	副总裁	男	55	2021年9月29日	2023年12月16日	/	/	/	/	143.55	否
胡泽淼	副总裁	男	38	2022年12月29日	2023年12月16日	/	/	/	/	102.31	否
合计	/	/	/	/	/				/	1,276.5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海荣	王海荣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硕士，在石油、石化能源行业拥有 20 多年的行业经验。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青海油田管理局项目经理，百利有限董事长，武炼工程董事，RH Energy Ltd. 执行主席、首席执行官；现任百利科技董事长兼总裁，海新投资执行董事、RH 控股董事、武炼工程董事长、青岛蓝水量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IPG Holdings Ltd. 董事、百利锂电董事、聚原科技董事长等职务。
肖立明	肖立明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连理工大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曾任巴陵石化合成橡胶厂研究所副所长，岳阳石化总厂重点项目办公室科长，岳阳石化总厂原料工程建设指挥部副指挥长、烯烃厂副厂长，岳阳石化总厂副总工程师兼技术开发处处长，巴陵石化副总工程师兼巴陵石油化工设计院院长，百利有限董事长、总经理兼党委书记，RH 能源董事、武炼工程董事长；现任百利科技副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四川有色院有限公司董事。
王立言	王立言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设计院工程师，龙慧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设计院-南方分院院长，RH International Pte Ltd 总经理、董事，RH 能源董事、首席运营官，百利有限监事，百利有限董事，武炼工程监事；现任百利科技董事，海新投资经理，瑞华石化董事长，青岛蓝水量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恒远汇达董事，潞宝兴海董事，上海百坤董事长等职务。
田熹东	田熹东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农业大学硕士，清华大学 EMBA。曾任黑龙江省水利厅副处长，并在水利部调水局办公室主持工作；曾任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朝晖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百利科技董事，成朴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雨田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吉林省中科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乌鲁木齐德成惠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新疆德成惠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北京成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法海赋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李良友	李良友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理工大学硕士，高级工程师、全国高级项目经理。曾任巴陵石油化工设计院电算室主任、技术经济室主任、副总工程师、副院长、总工程师，百利有限副总经理、监事；现任百利科技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霍 鹏	霍鹏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硕士。曾任 RHEnergy Ltd 部门经理，百利有限采购部经理、岳阳分公司总经理、恒远汇达总经理；现任百利科技董事兼副总裁、恒远汇达董事长、百利锂电董事、武炼工程董事。
毕 克	毕克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学士，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龙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合伙人，北京鼎新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中北同安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黄国宝	黄国宝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美国印第安娜大学法律硕士，中国注册律师，现任百利科技独立董事，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中原传媒独立董事、河南久久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张 健	张健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机械工程系博士，曾任浙江大学能源工程学院博士后、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助理研究员，现任百利科技独立董事，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副教授、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袁小斌	袁小斌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石油学院本科，高级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曾任巴陵石化设计院设计、项目管理主任、百利有限主任、监事会主席、百利有限总裁助理；现任百利科技监事会主席、总裁助理、武炼工程监事会主席。
何海燕	何海燕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会计师。曾就职于广东利华纺织实业有限公司、湖南岳阳精细钙制品公司、巴陵石油化工设计院；现任百利科技监事、审计部主任。
龚民华	龚民华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大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巴陵石油化工设计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百利有限高级工程师、工会主席；现任百利科技职工代表监事、工会主席。
韩林	韩林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化工大学学士、美国新泽西州立大学 Rutgers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寰球化学工程公司工程师，美国贝克休斯（中国）公司技术支持经理，阿克-克瓦纳工程公司项目经理，沃利帕森公司（中国）工程部经理、副总裁，沃利帕森公司（中国）常务副总裁；现任百利科技副总裁、百利锂电董事。
刘国强	刘国强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苏化工学院学士，高级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曾任巴陵石油化工设计院工程师，百利有限工艺室主任、技术总监，百利科技运行总监；现任百利科技副总裁、武炼工程董事。
王伟	王伟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高级经理，万达集团下属文旅板块财务部副总经理，南海控股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现任百利科技副总裁、百利锂电董事、武炼工程董事、上海百坤董事、聚原科技董事。
虞兰剑	虞兰剑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江苏省第六批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江苏省优秀职业经理人，常州市 2019 年度“明星企业家”。曾任南大紫金锂电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百利科技副总裁、百利锂电董事长兼总经理，百韩科董事长。
胡泽淼	胡泽淼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华东政法大学经济学学士、法律硕士，非执业律师。历任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执行副总经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协鑫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秘书，协鑫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执行总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百利科技副总裁、聚原科技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海荣	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王立言	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海荣	海新投资	执行董事	/	/
	青岛蓝水量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武炼工程	董事长	/	/
	百利锂电	董事	/	/
	内蒙古聚原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君合君泰（成都）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	/
	RH International Pte Ltd	董事	/	/
	RH 控股	董事	/	/
	Amersun Energy Pte. Ltd.	董事	/	/
王立言	IPGI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	/
	海新投资	经理	/	/
	RH International Pte Ltd	董事	/	/
	潞宝兴海	董事	/	/
	恒远汇达	监事	/	/
肖立明	百利坤艾氢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四川省有色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	/
霍鹏	恒远汇达	董事长	/	/
	百利锂电	董事	/	/
	武炼工程	董事	/	/
田熹东	成朴基金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
	雨田基金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
	乌鲁木齐德成惠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
	新疆德成惠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
	北京成朴荣邦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	/
	吉林省中科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	/
	北京成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新疆成朴新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	/	/
	北京法海赋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	/
	成朴资本集团有限责任公司（Achievement Proto Capital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

	group Co., Ltd)			
毕克	安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	/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黄国宝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
	中原传媒	独立董事	/	/
	河南久久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张健	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教授	/	/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张健	武炼工程	监事会主席	/	/
韩林	百利锂电	董事	/	/
刘国强	武炼工程	董事	/	/
王伟	武炼工程	董事	/	/
	百利锂电	董事	/	/
	上海坤艾	董事	/	/
	内蒙古聚原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	/
虞兰剑	百利锂电	董事长兼总经理	/	/
	百韩科	董事长	/	/
胡泽淼	内蒙古聚原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职务领取薪酬，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制定的《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办法》进行考核及奖励。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制订的相关薪酬制度确定报酬。其中独立董事只领取年度津贴，津贴具体金额由董事会讨论后交由股东大会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1,276.5万元，且已按照相关工资标准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应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1,276.5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28 日，因在信息披露方面，资产收购交易对方在承诺履行、信息披露方面，有关责任人在职责履行方面，存在违规行为，上交所对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王海荣、时任董事会秘书李良友予以通报批评。

2023 年 7 月 11 日，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50%以上，达到应当进行业绩预告的标准，但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业绩预告，未向市场及时揭示业绩预减的风险，相关信息披露不准确、不及时，影响了投资者的合理预期。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下达《关于对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2023]0096 号）对公司及时任董事长兼总裁王海荣、时任财务负责人王伟、时任董事会秘书李良友、时任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毕克予以监管警示。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023/2/8	1、《关于杉杉项目费用超控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023/2/13	1、《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023/4/20	1、《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023/4/27	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
		6、《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7、《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关于公司申请银行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12、《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023/5/18	1、《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023/6/29	1、《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023/7/28	1、《关于调整组织架构暨增设事业部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023/8/25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023/8/27	1、《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2、《关于对外投资成立海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	2023/10/26	1、《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十一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023/12/22	1、《关于全资子公司武汉炼化存续分立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2023/12/28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8、《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2、《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15、《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9、《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2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21、《关于修订〈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22、《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3、《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4、《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5、《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26、《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27、《关于修订〈利润分配及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28、《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王海荣	否	12	12	/	/	/	否	2	
肖立明	否	12	12	/	/	/	否	2	
王立言	否	12	12	/	/	/	否	2	
田熹东	否	12	12	/	/	/	否	2	
李良友	否	12	12	/	/	/	否	2	
霍鹏	否	12	12	/	/	/	否	2	
黄国宝	是	12	12	/	/	/	否	2	

毕克	是	12	12	/	/	/	否	2
张健	是	12	12	/	/	/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肖立明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关于子公司百利锂电收购苏州兮然事宜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关于子公司百利锂电收购苏州兮然事宜，副董事长肖立明认为基于公司已经控制锂电产线的大部分设备，且并购标的利润只有千万级，从资本预期和利润看，没有并购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公司半年报显示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同比减少 3.8 亿元，而且资金刚性需求的地方还很多，因此并购的资金条件不充分。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毕克、王立言、张健
提名委员会	张健、王海荣、黄国宝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国宝、王海荣、张健
战略委员会	王海荣、肖立明、王立言、李良友、张健
风险管理委员会	毕克、肖立明、王立言、李良友、黄国宝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4/26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	
		3、《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6、《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确认的议案》	
2023/8/4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审议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议案》	
2023/8/25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3/10/26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3/2/13	第四届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2023/6/29	第四届战略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2023/7/28	第四届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调整组织架构暨增设事业部的议案》	
2023/8/27	第四届战略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2、《关于对外投资成立海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23/12/22	第四届战略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全资子公司武汉炼化存续分立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3/4/26	第四届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1、《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关于公司申请银行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3/5/18	第四届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3/6/29	第四届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2023/8/27	第四届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2、《关于对外投资成立海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五)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3/4/26	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审议〈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之半年度绩效考评报告〉的议案》	
2023/8/24	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审议〈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之半年度绩效考评报告〉的议案》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8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3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31
销售人员	47
技术人员	716
财务人员	47
行政人员	138
辅助服务人员	154
合计	1,3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03
本科	737
专科（大专、中专）	339
专科以下	154
合计	1,33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切实可行、符合公司业务特点的以产值增长率为基础的员工薪酬制度，以“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按劳分配为原则，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为中心，兼顾效率与公平。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工作岗位承担的技术难易程度、工作负荷、责任大小等因素，将所有岗位划分为多个岗位等级，实行一岗一薪。公司员工薪酬制度主要包括：《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和《项目绩效管理办法》。

(1) 员工薪酬的构成

员工薪酬以岗位为基础，随岗位、工作绩效和能力、公司效益情况而变化。根据《员工薪酬管理办法》，薪酬由岗位年收入和综合福利构成，其中专业与技术岗位年收入由月收入和项目绩效奖金构成，行政管理/行政服务岗年收入由月收入和管理绩效奖/年终奖构成；综合福利主要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员工享受相关规定的劳保、降温和《员工手册》规定的其他福利。

(2) 绩效奖金管理

公司项目绩效管理主要体现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项目绩效奖金和管理绩效奖主要以工程咨询、设计收入和工程总承包的毛利额为基础，根据项目规模、有无业绩、是否为新领域、是否为试验装置等因素相应的调整系数按完工进度提取；依据项目人工投入和进度、质量考核的结果进行发放。年终奖在年终计提，根据员工当年的工作表现、工作业绩考核确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根据公司各专业情况，共组织开展了多场内外部培训；培训内容分为管理与专业技术两大领域，包括管理技能、软件操作技巧、管道材料、锂电前驱体材料、技术交流、专利申请材料撰写、QHSE 体系等；严格执行员工外培后回公司宣讲的政策，并对内外部培训进行评价与考核；夯实了人才团队建设，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办法，并遵守下列规定：

(一) 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优先考虑现金分红。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二) 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且在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在符合前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 3 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应当由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4、除本章程另有规定外，当公司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1) 分红年度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2) 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未超过公司分红当年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25%；

(3) 分红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未超过 6%；

(4) 分红当年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5) 分红年度净现金流量为负数，且年底货币资金余额不足以支付现金分红金额的。

(三)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应履行以下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应先就利润分配方案作出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 2/3 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公司董事会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其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其关心的问题。

(2)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监事会的意见，须经过半数监事同意方能通过。

(3) 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并经监事会发表同意意见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方能通过相关决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相关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正，未进行现金分红或者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净利润之比低于 30%的，公司应在利润分配相关公告中详细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等事项。

(四)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或变更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应遵守以下规定：

1、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确需调整的，应以保护股东利益为出发点，且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需经过半数董事、并经 2/3 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

3、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预案时，应详细论证和分析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且在股东大会的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公司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表决通过；

5、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

（五）公司应当制定分红回报规划和最近三年的分红计划。公司可以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分红规划和计划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调整分红规划和计划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与本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

（六）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和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公司将通过不断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完善各项制度、规范制度执行、加强监督检查等途径，逐步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强化内控管理。同时还需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深入自查和梳理，找出差距并逐步完善，不断提高管理执行力，提升公司经营效率，确保公司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合同管理、资金管理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百利科技 2023 年度与多家供应商发生大额资金往来，主要以设备款等对外支付，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形成预付款项 19,626.98 万元。公司尚未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证实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及可回收性。与合同管理、资金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未能有效防止或及时发现并纠正相关异常情况，存在重大缺陷。

(二) 与销售业务和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023 年度，百利科技确认对内蒙古乾运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乾运高科）的营业收入 5,420.73 万元、营业成本 5,047.96 万元，上述业务收入确认依据不足，公司于期后将收入成本追溯冲回至 2023 年度，以上情况表明公司与销售业务和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实施内控制度，按照上市公司的统一标准对子公司进行管理控制，将子公司的运营管理纳入统一的审核监督体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存在内控重大缺陷的问题，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加强子公司资金支付管理，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严防发生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导致内控否定意见的事项：

在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我们注意到百利科技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一) 与合同管理、资金管理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百利科技 2023 年度与多家供应商发生大额资金往来，主要以设备款等对外支付，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形成预付款项 19,626.98 万元。公司尚未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证实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及可回收性。与合同管理、资金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未能有效防止或及时发现并纠正相关异常情况，存在重大缺陷。

(二) 与销售业务和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023 年度，百利科技确认对内蒙古乾运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乾运高科）的营业收入 5,420.73 万元、营业成本 5,047.96 万元，上述业务收入确认依据不足，公司于期后

将收入成本追溯冲回至 2023 年度，以上情况表明公司与销售业务和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百利科技尚未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对上述存在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的整改工作。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百利科技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上述重大缺陷已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在百利科技 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否定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属于排污重点企业。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纠纷，未因环境违法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1.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体系管理标准，严格按照管理体系要求，建立了预防控制措施，未出现过环境污染事故，废水、废气达标率、固体废弃物规范处置率均达到100%。

2. 公司编制了《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表》、《重要环境因素清单》，对办公区域现场的各类环境因素进行了充分识别，并制定了相应控制措施及应急预案，从源头上消除环境隐患。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大力推动数字建设，推行三维设计软件和图档管理平台的建设与应用，在图档管理、设计输入、设计校审等中推动无纸化办公。减少纸张消耗量。

2. 在日常工作中，公司将节能减排、降低消耗落实到工作细节当中，倡导全体员工节约每一度电、每一滴水，提倡绿色办公，低碳出行。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西藏新海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海荣/王立言	公司/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百利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本公司/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百利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百利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百利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如果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 本公司/本人同意给予百利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赔偿。	从 2012 年 10 月 28 日至不再处于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地位为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西藏新海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海荣/王立言	本公司/本人将尽量避免与百利科技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 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 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 并将履行合法程序, 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本公司/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百利科技利润, 不会通过影响股份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百利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审计，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为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4]0011007423 号）。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阅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现根据相关规则及规定的要求，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注册会计师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利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如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6 所述，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度与多家供应商发生资金往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形成预付款项共计 19,626.98 万元。针对上述资金往来，我们实施了检查、访谈、函证等审计程序，仍然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大额资金往来的商业合理性及可收回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百利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董事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的保留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理解，该报告揭示了公司所存在的风险。公司在承揽和执行大型项目的过程中，会通过支付预付款的方式，达到提前锁定产品价格、缩短订货周期、提高项目毛利等目的；但在部分项目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后，公司对已支付的预付款项没有采取有效的措施，也反映出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和管理流程存在不足，可能会给公司利益带来潜在损害。公司董事会尊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判断，对其审计意见表示理解和认可。

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积极采取相应有效措施，优化调整公司内控制度和管理流程，建立追责机制，强化岗位责任，消除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相关事项，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拟采取消除该事项及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已充分认识到上述事项将对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拟采取以下措施确保 2024 年度消除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中所涉及事项的影响，切实做好保障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工作。

1) 全面清理预付款，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与大额预付款供应商沟通，督促其立即发货或者归还款项，必要时采取法律手段追讨款项，认真做好相关预案，努力降低减少相应风险，积极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2) 针对内控缺陷深入开展自查，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证治理制度要求的科学性与规范性；完善内部控制工作机制，规范授权管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加强风险管控，形成内控闭环管理，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3) 加强资金管理等内控制度的执行，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公司相关制度，明确资金管理的分工与授权、实施与执行、监督与检查，对支付资金额度、用途、去向及审批权限、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和限制，细化操作流程，严格审批程序，堵塞监管漏洞。

4) 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业务部门、关键岗位业务人员对相关法规、管理制度、审批流程的学习培训，强化关键人员、关键岗位的规范意识，确保内控制度得以有效执行。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朴仁花 蒋孟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23 年 11 月，公司就与山东省滕州瑞达化工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向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滕州瑞达支付公司工程款 173,586,600.54 元及利息。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收到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法院已受理，诉前调解案号：(2023)鲁 04 诉前调 66 号。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炼化就辽宁缘泰建设工程款纠纷向向鞍山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辽宁缘泰支付项目工程款 19,761.84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收到鞍山仲裁委员会对本次仲裁的受理通知书。	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7 月 11 日，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50%以上，达到应当进行业绩预告的标准，但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业绩预告，未向市场及时揭示业绩预减的风险，相关信息披露不准确、不及时，影响了投资者的合理预期。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下达《关于对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2023]0096 号）对公司及时任董事长兼总裁王海荣、时任财务负责人王伟、时任董事会秘书李良友、时任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毕克予以监管警示。

收到警示后，公司积极整改，采取了对相关责任人追责；加强对年报及业绩预告的数据审核；完善相关财务制度，优化财务工作流程；强化审计部职能及审计委员会工作责任，提升审计工作质量；加强学习培训等措施整改。并于 2023 年 8 月 9 日提交了整改报告，

公司将以本次整改为契机，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层的规范经营意识和风险管理意识，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对上市公司相关规则的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完善公司治理。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0,150.0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7,760.7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7,760.7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1.5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7,760.7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7,760.7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0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388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6,114,350	29.80		冻结	146,114,35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文扬	+995,086	13,040,498	2.6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建广		9,533,500	1.9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新明		5,578,131	1.1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庄筠晓		4,880,048	1.0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11,554	0.98		未知		其他
深圳前海行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玄策一号私募基金		4,495,000	0.92		未知		其他
北京乐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乐正资本鼎盛投资基金		3,359,500	0.69		未知		其他
深圳前海行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前海行健玄策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81,200	0.67		未知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85,559	2,512,677	0.51		未知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6,114,350	人民币普通股	146,114,350
张文扬	13,040,498	人民币普通股	13,040,498
张建广	9,533,500	人民币普通股	9,533,500
张新明	5,578,131	人民币普通股	5,578,131
庄筠晓	4,880,048	人民币普通股	4,880,04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11,554	人民币普通股	4,811,554
深圳前海行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玄策一号私募基金	4,4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95,000
北京乐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乐正资本鼎盛投资基金	3,359,500	人民币普通股	3,359,500
深圳前海行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前海行健玄策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8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1,2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12,677	人民币普通股	2,512,677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海荣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创业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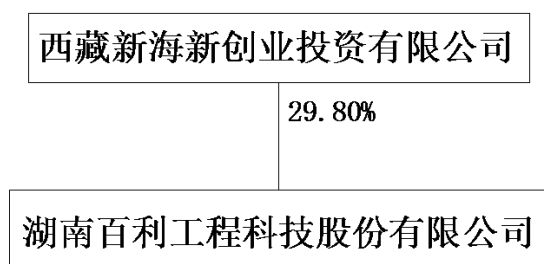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海荣、王立言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海荣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王立言先生为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2007 年-2014 年控股新加坡 RH 能源有限公司 (RH Energy Ltd.) (股票代码 CL7)
----------------------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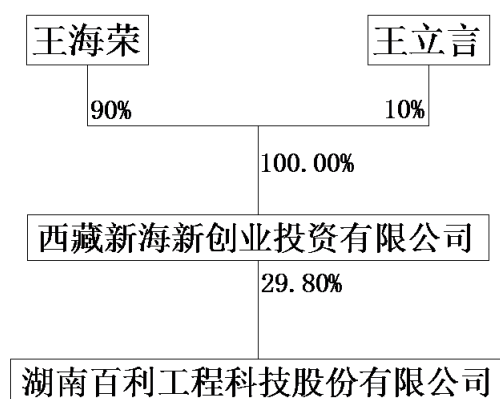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 10 月 9 日, 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司法标记 116,645,200 股 (目标数量为 25,829,676 股), 司法冻结 29,469,150 股。

(2) 2023 年 11 月 1 日, 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 146,114,350 股。

(3) 2023 年 11 月 14 日, 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北京金融法院轮候冻结 146,114,350 股。

(4)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北京金融法院轮候冻结 146,114,350 股。

(5) 2024 年 1 月 4 日, 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轮候冻结 146,114,350 股。

(6) 2024 年 1 月 5 日, 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 146,114,350 股。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7423号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利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如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6 所述,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度与多家供应商发生资金往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形成预付款项共计 19,626.98 万元。针对上述资金往来,我们实施了检查、访谈、函证等审计程序,仍然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大额资金往来的商业合理性及可收回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百利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3. 商誉减值
4.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及附注五、注释 38 所述,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206,910.20 万元,考虑到营业收入对百利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存在重大影响,可能存在百利科技公司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区别不同的业务类型，结合具体业务的实际情况，检查相关合同的约定，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执行分析性复核，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选取工程总承包、锂电智能产线服务等项目样本，检查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合理；

(5) 选取样本对本期重要的客户执行函证程序；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 对本期记录的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并评价其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百利科技公司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可接受的。

(二)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八）及附注五、注释 11 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百利科技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为 54,275.25 万元，减值准备为 31,050.47 万元，账面价值为 23,224.79 万元，占 2023 年末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5.74%。管理层综合考虑被投资企业所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对其进行减值测试，2023 年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053.31 万元。

由于长期股权投资金额重大，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减值测试结果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与管理层就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进行了讨论；

(3) 获取全部长期股权投资企业的财务报表，复核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4) 获取并复核了管理层评价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所依据的资料，考虑了管理层评价减值迹象存在的恰当性和完整性；

(5) 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股权投资，取得管理层对可收回金额测算的相关资料，对所依据的测算模型、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数据和折现率进行复核，对可收回金额计算的数字准确性进行了检查；

(6) 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期间的收入、毛利率、经营费用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7) 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获取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并进行复核；

(8) 检查和评价减值损失列报与披露是否准确和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百利科技公司管理层在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中作出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三)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及附注五、注释 18 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百利科技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13,719.63 万元，其中：账面原值为 16,553.70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 2,834.07 万元。百利科技公司商誉主要来自收购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所形成。

管理层在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较大的影响。

由于商誉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且商誉减值依赖于管理层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评价管理层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性，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3) 与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期间的收入、毛利率、经营费用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4) 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期间的收入、毛利率、经营费用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5) 将管理层在以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预测期间的收入、毛利率、经营费用及现金流量等，与本年度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本年经营业绩等作对比，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6) 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7) 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8) 评估管理层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百利科技公司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作出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

1. 事项描述

如百利科技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十七）及附注五、注释 4、9 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百利科技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8,551.04 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74,739.56 万元，合计 143,290.6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5.42%。若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

管理层在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时，需要综合考虑历史回款情况、信用风险变化等，并考虑前瞻性信息，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分析百利科技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复核百利科技公司管理层确认坏账准备的依据是否充分，包括检查账龄计算的正确性、相关客户历史回款情况、客户信用风险变化情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等；

(4) 通过分析百利科技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 获取百利科技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6) 评价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的披露是否符合适用会计准则的要求。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百利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作出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 其他信息

百利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百利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百利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百利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百利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百利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百利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百利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百利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朴仁花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孟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3,121,754.15	856,537,702.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36,624.3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091,066.80	30,926,459.85
应收账款		685,510,430.93	805,370,777.34
应收款项融		43,292,215.03	103,051,694.30
预付款项		305,332,890.07	172,419,745.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012,466.91	31,977,827.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5,943,984.04	520,584,523.01
合同资产		747,395,573.53	881,677,138.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178,634.18	15,902,237.97
流动资产合计		3,247,879,015.64	3,422,184,729.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2,247,856.43	317,767,91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70,000.00	4,7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422,402.99	18,078,482.76
固定资产		165,102,427.51	148,964,757.05
在建工程			1,064,293.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093,949.40	22,404,811.30
无形资产		81,752,799.57	87,199,407.96
开发支出			
商誉		137,196,262.49	165,536,951.46
长期待摊费用		2,657,114.98	2,308,58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279,762.50	139,368,000.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7,222,575.87	907,393,198.89
资产总计		4,045,101,591.51	4,329,577,928.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6,077,141.97	547,6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5,795,973.30	770,559,978.50
应付账款		1,481,930,686.40	1,530,491,003.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8,402,843.12	496,615,406.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2,114,720.26	60,050,283.32
应交税费		47,432,725.87	74,345,344.22
其他应付款		19,090,543.98	24,073,439.29
其中：应付利息		605,111.11	1,360,779.1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88,974.71	10,608,268.15
其他流动负债		27,722,539.39	63,681,850.51
流动负债合计		3,418,956,149.00	3,578,115,574.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817,699.07	10,771,403.47
长期应付款		161,053.48	253,188.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980,162.31	18,884,986.5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11,435.99	4,397,286.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70,350.85	34,306,864.79
负债合计		3,446,126,499.85	3,612,422,438.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0,298,992.00	490,298,9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2,067,023.51	282,484,263.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53,000.00	2,898,5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324,857.82	55,324,857.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9,626,635.14	-171,659,266.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9,917,238.19	659,347,346.11
少数股东权益		59,057,853.47	57,808,143.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8,975,091.66	717,155,489.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45,101,591.51	4,329,577,928.71

公司负责人：王海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638,118.96	308,360,247.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454,000.00	700,000.00
应收账款		350,182,240.08	559,036,456.38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24,100,000.00

预付款项		76,505,661.44	38,733,016.27
其他应收款		98,439,699.40	41,618,073.70
其中：应收利息			6,645.83
应收股利			
存货		141,424,264.41	17,906,794.07
合同资产		356,813,132.44	400,732,319.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66,219.22	4,147,884.67
流动资产合计		1,210,623,335.95	1,395,334,792.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1,750,610.50	711,770,666.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6,636,202.12	102,614,911.47
在建工程			1,064,293.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24,822.30	2,119,298.17
无形资产		62,385,000.95	63,904,485.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827,355.77	119,971,328.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7,823,991.64	1,001,444,984.03
资产总计		2,138,447,327.59	2,396,779,776.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468,630.55	4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6,768,497.54	242,273,855.00
应付账款		906,651,709.40	1,002,064,901.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112,981.08	78,759,828.32
应付职工薪酬		33,393,821.49	31,870,564.71
应交税费		27,544,238.16	12,128,259.25
其他应付款		117,062,393.40	81,173,988.08
其中：应付利息			637,127.7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196.93	849,633.85
其他流动负债			26,431,381.28
流动负债合计		1,709,452,468.55	1,925,552,411.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2,499.10	1,039,742.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673,131.31	15,450,901.9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318.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56,949.35	16,490,644.03
负债合计		1,722,609,417.90	1,942,043,05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0,298,992.00	490,298,9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2,337,407.00	282,754,646.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324,857.82	55,324,857.82
未分配利润		-412,123,347.13	-373,641,775.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5,837,909.69	454,736,720.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38,447,327.59	2,396,779,776.28

公司负责人：王海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3、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69,101,995.78	3,219,864,213.35
其中：营业收入		2,069,101,995.78	3,219,864,213.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62,134,029.47	3,186,118,563.65
其中：营业成本		1,825,772,909.59	2,895,796,022.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181,716.09	13,194,796.15
销售费用		36,023,593.38	30,425,620.74
管理费用		139,676,873.86	104,510,683.07
研发费用		122,593,649.25	109,072,906.44
财务费用		29,885,287.30	33,118,534.94
其中：利息费用		34,304,712.68	32,481,521.11
利息收入		5,892,665.58	-1,420,892.37
加：其他收益		17,134,549.18	3,732,970.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7,451.65	11,056,686.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69,720.42	10,718,561.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183,460.89	-57,199,063.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708,107.06	8,276,140.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1,129.22	-33,295.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8,065,374.89	-420,912.32
加：营业外收入		139,281,221.01	22,408,758.13
减：营业外支出		618,321.48	2,731,842.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402,475.36	19,256,003.13
减：所得税费用		-2,684,816.90	-6,276,624.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717,658.46	25,532,627.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717,658.46	25,532,627.3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967,368.25	8,588,546.4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9,709.79	16,944,080.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5,500.00	756,50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		-1,045,500.00	756,500.00

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5,500.00	756,5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45,500.00	756,5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7,763,158.46	26,289,127.3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012,868.25	9,345,046.4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9,709.79	16,944,080.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00	0.017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06	0.017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王海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4、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49,270,410.98	1,675,151,646.86
减：营业成本		850,341,435.46	1,692,676,157.99
税金及附加		3,113,787.63	1,978,405.48
销售费用		13,244,074.18	12,591,611.37
管理费用		52,506,918.62	40,643,967.74
研发费用		62,453,911.46	50,616,055.74
财务费用		22,144,821.27	26,311,250.49
其中：利息费用		22,067,489.60	26,587,390.68

利息收入		846,354.11	1,220,928.82
加：其他收益		5,369,791.11	454,753.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77,385.51	11,481,635.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69,720.42	10,718,561.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426,744.85	-33,296,676.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376,763.60	2,838,578.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7,164.56	-151,800.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2,558,475.93	-168,339,311.16
加：营业外收入		138,619,764.14	21,753,395.61
减：营业外支出		347,567.69	1,7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86,279.48	-148,335,915.55
减：所得税费用		4,195,291.84	-26,875,220.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81,571.32	-121,460,695.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81,571.32	-121,460,695.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481,571.32	-121,460,695.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海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64,609,509.04	1,978,855,265.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65,999.31	9,127,599.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86,372.52	61,260,30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2,961,880.87	2,049,243,17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1,146,971.90	1,309,650,340.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		285,888,935.59	238,808,229.97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463,592.25	82,194,05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18,185.98	216,530,10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5,517,685.72	1,847,182,73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55,804.85	202,060,440.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774,333.33	5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8,893.12	1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3,625.88	98,344.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36,852.33	55,198,344.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26,871.87	88,119,595.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274,333.33	3,999,978.7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28,481.8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01,205.20	97,248,05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64,352.87	-42,049,711.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9,592.0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9,592.0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6,400,000.00	653,7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400,000.00	656,859,592.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9,650,000.00	693,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620,431.72	30,277,668.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09,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98,177.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368,609.37	724,077,66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31,390.63	-67,218,076.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10.59	23,450.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192,783,256.50	92,816,103.90

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620,144.49	237,804,040.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836,887.99	330,620,144.49

公司负责人：王海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5,018,147.31	852,254,271.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7,501.98	6,319,918.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122,527.81	139,300,17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3,708,177.10	997,874,363.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0,093,554.20	500,562,731.3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774,696.07	127,565,243.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71,510.73	10,711,242.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420,825.75	239,703,40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2,860,586.75	878,542,62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52,409.65	119,331,742.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460.69	846,606.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	16,154.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42,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3,610.69	53,262,761.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13,582.15	83,017,059.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	3,999,978.7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13,582.15	92,017,038.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4,209,971.46	-38,754,277.01

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3,000,000.00	53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000,000.00	53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3,000,000.00	55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02,870.77	22,479,127.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4,392.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287,263.64	576,479,12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87,263.64	-42,479,12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649,644.75	38,098,339.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377,604.95	130,279,265.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27,960.20	168,377,604.95

公司负责人：王海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0,298,992.00				282,484,263.18		2,898,500.00		55,324,857.82		-171,659,266.89	659,347,346.11	57,808,143.68	717,155,48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0,298,992.00				282,484,263.18		2,898,500.00		55,324,857.82		-171,659,266.89	659,347,346.11	57,808,143.68	717,155,48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417,239.67		1,045,500.00				117,967,368.25	-119,430,107.92	1,249,709.79	-118,180,398.13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45,500.00	-			117,967,368.25	-		119,012,868.25	1,249,709.79	117,763,158.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23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17,239.67							-417,239.67		-417,239.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298,992.00			282,067,023.51		1,853,000.00	55,324,857.82		-289,626,635.14		539,917,238.19	59,057,853.47	598,975,091.66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0,298,992.00			281,973,698.61		2,142,000.00		55,324,857.82		-180,247,813.32		649,491,735.11	27,403,824.55	676,895,559.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0,298,992.00			281,973,698.61		2,142,000.00		55,324,857.82		-180,247,813.32		649,491,735.11	27,403,824.55	676,895,559.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				510,564.57		756,500.00				8,588,546.43		9,855,611.00	30,404,319.13	40,259,930.13	

2023 年年度报告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6,500.00				8,588,546.43		9,345,046.43	16,944,080.96	26,289,127.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469,238.17	15,469,238.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469,238.17	15,469,238.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09,000.00	-2,00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9,000.00	-2,009,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2023 年年度报告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10,564.57							510,564.57			510,564.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298,992.00			282,484,263.18		2,898,500.00	55,324,857.82		-	171,659,266.89	659,347,346.11	57,808,143.68		717,155,489.79

公司负责人：王海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0,298,992.00				282,754,646.67				55,324,857.82	-373,641,775.81	454,736,720.68

2023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0,298,992.00				282,754,646.67				55,324,857.82	-373,641,775.81	454,736,720.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7,239.67					-38,481,571.32	-38,898,81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481,571.32	-38,481,571.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417,239.6 7						- 417,239.6 7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298,9 92.00				282,337,4 07.00				55,324,8 57.82	- 412,123, 347.13	415,837,9 09.69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0,298,99 2.00				282,244,08 2.10				55,324,857 .82	- 252,181,0 80.44	575,686,85 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0,298,99 2.00				282,244,08 2.10				55,324,857 .82	- 252,181,0 80.44	575,686,85 1.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510,564.57					- 121,460,6 95.37	- 120,950,13 0.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21,460,6 95.37	- 121,460,69 5.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2023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10,564.57						510,564.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298,992.00				282,754,646.67				55,324,857.82	-373,641,775.81	454,736,720.68

公司负责人：王海荣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设计院。1992年10月31日，经中国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下发《关于设计院更名的批复》（巴石化（1992）人字第77号）批准，中国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所属分支机构“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设计院”更名为“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设计院”。1992年11月11日，经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设计院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8376939-9，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注册资金为540.00万元。

2003年经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关于巴陵石化设计院等单位改制分流实施方案的批复》（中国石化炼[2003]589号）批准，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设计院改制分流。2004年2月，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改制为湖南百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80.00万元，业经北京中兴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中兴正信验字[2004]1-002号验资报告。

2007年12月24日，RHEnergyLtd（新加坡上市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王海荣先生和王立言先生）与本公司原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了本公司100%股权。RHEnergyLtd成为本公司母公司。经湖南省岳阳市商务局批准，本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注册资本仍为1,080.00万元。本次股权变更经湖南公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湘公会司验字[2007]第119号验资报告。

经本公司于2008年4月8日召开的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润3,920.00万元转增资本，注册资本从1,080.00万元变更为5,00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湖南公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湘公会司验字[2008]第116号验资报告。

2011年7月19日，RHEnergyLtd与湖南海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100%的股权转让予湖南海新投资有限公司。湖南海新投资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母公司。本次股权变更业经湖南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岳金会验字[2011]第671-1号验资报告。

2011年9月8日，湖南海新投资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增资4,000.00万元，本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0万元变更为9,00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湖南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湘金会验字[2011]第856-1号验资报告。

2011年9月9日，湖南海新投资有限公司将本公司20%的股权转让予吉林成朴丰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本公司10%的股权转让予吉林雨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1年12月，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本次变更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9,000.00万股，已由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329号验资报告。

2012年6月25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未分配利润中的4,000.00万元向全体股东派送红股4,000.00万股，以资本公积中的3,800.00万元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3,800.00万元。本次转增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公司总股本增至16,800.00万元，已由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2]第0176号验资报告。

2016年4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96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03元。上述资金于2016年5月11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1650001号验资报告。至此，本公司股本增加至22,400.00万元，并于2016年5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8年5月28日本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22,4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380.80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8,960.00万股，至此，本公司股本增加至31,360.00万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8]01650001号验资报告，并于2018年11月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9年5月17日本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止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313,6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25,440,000.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439,040,000.00元。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19BJA130766号验资报告，并于2019年7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0年2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46号文《关于核准湖南百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合计发行51,258,992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为1元，合计增加股本51,258,992.00元。每股发行价格5.56元，共募集资金总额284,999,995.52元。上述股本变动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0BJA131080验资报告，并于2020年7月2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母公司为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票代码为SH.603959，于2016年5月17日在上交所正式挂牌交易。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6001837693990，住所为岳阳市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巴陵东路388号，法定代表人为王海荣。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凭国家颁发的《资质证书》从事国内外工程设计、工程咨询服务；在工程设计许可范围内开展国内外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与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程项目的机电设备、自动化仪表、建筑材料的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要取得许可证后经营）；本公司业务范围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文印、打字、晒图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六）2.存货的计价方法、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一、二十四）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和本附注五/（二十六）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收入的确认时点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四）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则计提。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 存货减值的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对估计售价及形成产品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项	200 万元人民币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

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

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

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按预期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分国企客户组合和非国企客户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票据；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等。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账龄组合	按预期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分国企客户组合和非国企客户组合。
关联方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注：关联方仅指最终控制人及其控制的相关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 不适用**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账龄组合	按预期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注：关联方仅指最终控制人及其控制的相关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6. 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17.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00	5.00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3.00	5.00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00	5.00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3.00	5.00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00	5.00	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亏损合同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

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 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工程咨询、设计业务
- (2) 工程总承包业务
- (3) 锂电智能产线业务
- (4) 商品销售业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工程咨询、设计业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咨询、设计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咨询、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工程咨询、设计业务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工程总承包业务

本公司与石油化工行业项目相关的工程总承包服务业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锂电智能产线业务

本公司与锂电材料行业相关的智能产线集成业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 商品销售业务

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可变对价、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

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三）和（三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 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 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 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 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 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 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法定增值额	13.00%、9.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15.00%
北京恒远汇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5.00%
百利坤艾氢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00%
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15.00%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	15.00%
四川云栖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系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21 年 09 月 1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3000358，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编号：GR202342002025），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4537，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下属控股公司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1658，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下属控股公司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1642，有效期三年。其子公司四川云栖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为小微企业，按照 5% 征税。

本公司之下属控股公司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取得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2000479，有效期为三年。本报告期公司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9,942.27	7,086.85
银行存款	137,746,945.72	330,613,057.64
其他货币资金	385,284,866.16	525,917,557.8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523,121,754.15	856,537,702.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36,624.35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3,736,624.35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736,624.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091,066.80	30,926,459.8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4,091,066.80	30,926,459.8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7,049,096.23	
商业承兑票据		8,140,000.00
合计	167,049,096.23	8,140,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091,066.80	100.00			84,091,066.80	30,926,459.85	100.00			30,926,459.85
其中：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84,091,066.80	100.00			84,091,066.80	30,926,459.85	100.00			30,926,459.85
合计	84,091,066.80	/		/	84,091,066.80	30,926,459.85	/		/	30,926,459.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66,171,325.93	577,515,857.97
1 年以内小计	366,171,325.93	577,515,857.97
1 至 2 年	264,310,979.34	87,171,723.05
2 至 3 年	38,167,427.30	37,413,574.1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946,278.04	191,944,002.11
4 至 5 年	179,804,277.57	376,400,023.06
5 年以上	562,799,829.18	246,012,418.59
合计	1,430,200,117.36	1,516,457,598.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0,178,991.22	37.77	540,178,991.22	100.00		565,411,311.22	37.29	565,411,311.2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0,021,126.14	62.23	204,510,695.21	22.98	685,510,430.93	951,046,287.72	62.71	145,675,510.38	15.32	805,370,777.34
其中:										
国企客户	313,935,390.12	21.95	32,564,949.82	10.37	281,370,440.30	271,681,567.06	17.92	19,577,600.52	7.21	252,103,966.54
非国企客户	576,085,736.02	40.28	171,945,745.39	29.85	404,139,990.63	679,364,720.66	44.80	126,097,909.86	18.56	553,266,810.80
合计	1,430,200,117.36	/	744,689,686.43	/	685,510,430.93	1,516,457,598.94	/	711,086,821.60	/	805,370,777.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东省滕州瑞达化工有限公司	173,586,600.54	173,586,600.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053,927.71	166,053,927.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缘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97,384,518.97	197,384,518.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锦贸鑫能源有限公司	1,123,944.00	1,123,94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鞍炼石化有限公司	2,030,000.00	2,0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40,178,991.22	540,178,991.2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国企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2,357,932.80	4,286,249.42	2.64
1—2 年	80,609,932.61	5,666,878.25	7.03
2—3 年	33,218,197.30	4,517,674.83	13.60
3—4 年	14,726,688.60	5,765,498.60	39.15
4—5 年	21,072,058.81	10,384,310.58	49.28
5 年以上	1,950,580.00	1,944,338.14	99.68
合计	313,935,390.12	32,564,949.82	10.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组合计提项目：非国企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3,813,393.13	9,171,602.71	4.50
1—2 年	183,701,046.73	20,501,036.81	11.16
2—3 年	4,949,230.00	1,206,127.35	24.37
3—4 年	4,219,589.44	1,553,652.84	36.82
4—5 年	76,595,918.76	46,072,445.15	60.15
5 年以上	102,806,557.96	93,440,880.53	90.89
合计	576,085,736.02	171,945,745.39	29.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	565,411,311.22		13,172,320.00	12,060,000.00		540,178,991.22

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45,675,510.38	59,695,984.83		860,800.00		204,510,695.21
组合1: 账龄组合	145,675,510.38	59,695,984.83		860,800.00		204,510,695.21
其中: 国企客户	19,577,600.52	12,987,349.30				32,564,949.82
非国企客户	126,097,909.86	46,708,635.53		860,800.00		171,945,745.39
合计	711,086,821.60	59,695,984.83	13,172,320.00	12,920,800.00		744,689,686.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13,000,000.00	协商回款	银行承兑汇票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采用单项计提方式
合计	13,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920,8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海斯顿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款	11,96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	11,960,0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辽宁缘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97,384,518.97		197,384,518.97	8.84	197,384,518.97
山东省滕州瑞达化工有限公司	173,586,600.54		173,586,600.54	7.78	173,586,600.54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102,427.71		166,102,427.71	7.44	166,068,237.16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44,663,982.13	172,800.00	144,836,782.13	6.49	12,249,045.46
陕西红马科技有限公司	74,664,879.72		74,664,879.72	3.35	46,259,129.75
合计	756,402,409.07	172,800.00	756,575,209.07	33.90	595,547,531.8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施工未结算	622,910,692.36	45,454,562.00	577,456,130.36	731,463,366.42	42,137,521.58	689,325,844.84
尚未结算的增值税销项税额	79,585,184.09	5,162,170.70	74,423,013.39	85,710,407.77	4,887,475.40	80,822,932.37
未到期质保款	99,000,794.39	3,484,364.61	95,516,429.78	115,452,117.76	3,923,756.96	111,528,360.80
合计	801,496,670.84	54,101,097.31	747,395,573.53	932,625,891.95	50,948,753.94	881,677,138.0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317,040.42			
尚未结算的增值税销项税额	274,695.30			
未到期质保款		439,392.35		
合计	3,591,735.72	439,392.3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292,215.03	103,051,694.30
合计	43,292,215.03	103,051,694.3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6,344,335.78	97.05	170,584,335.53	98.94
1至2年	8,474,156.04	2.78	1,341,007.27	0.78
2至3年	181,828.68	0.06	178,623.60	0.10
3年以上	332,569.57	0.11	315,779.28	0.18
合计	305,332,890.07	100.00	172,419,745.6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山东金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97,316.06	1-2年	未到结算期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166,594,786.97	54.57
合计	166,594,786.97	54.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与7家供应商发生资金往来，形成预付款项合计19,626.98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截止2023年12月31日
1	常州雁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7,785,526.67
2	湖北顺合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0.00
3	常州百和菱智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9,675,000.00

4	亨息尔智能装备科技（常州）股份有限公司	31,450,000.00
5	常州市新业制粒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6	无锡优耐特窑炉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7	潍坊正远粉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4,359,292.04
合计		196,269,818.71

13、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012,466.91	31,977,827.00
合计	37,012,466.91	31,977,82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610,253.62	11,716,762.25
1 年以内小计	20,610,253.62	11,716,762.25
1 至 2 年	3,046,426.83	22,200,656.75
2 至 3 年	20,803,256.00	723,879.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7,879.00	501,158.48
4 至 5 年	299,077.00	263,391.00
5 年以上	2,417,276.25	2,232,945.08
合计	47,254,168.70	37,638,792.5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收购保证金	10,000,000.00	
预付采购款	1,326,725.25	1,405,785.08
投标、施工及履约保证金	28,949,672.00	30,094,990.11

备用金及押金	1,620,489.56	2,457,508.90
其他	5,357,281.89	3,680,508.47
合计	47,254,168.70	37,638,792.5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255,180.48		1,405,785.08	5,660,965.5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59,796.06			4,659,796.0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9,059.83	79,059.83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914,976.54		1,326,725.25	10,241,701.7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405,785.08			79,059.83		1,326,725.2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255,180.48	4,659,796.06				8,914,976.54
组合1：账龄	4,255,180.48	4,659,796.06				8,914,976.54

组合					
合计	5,660,965.56	4,659,796.06		79,059.83	10,241,701.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9,059.8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0,400,000.00	43.17	投标、施工及履约保证金	1-2年、2-3年	6,040,000.00
王京旭	8,333,300.00	17.64	股权收购	1年以内	416,665.00
苏州驰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66,700.00	3.53	股权收购	1年以内	83,335.00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1,510,000.00	3.20	投标、施工及履约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	76,000.00
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	1,060,000.00	2.24	其他	1年以内	53,000.00
合计	32,970,000.00	69.78	/	/	6,669,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499,428.18	10,661,618.04	94,837,810.14	99,363,744.15	5,118,060.00	94,245,684.1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43,176.26		1,043,176.2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719,607,246.13	22,588,855.76	697,018,390.37	419,918,915.49	12,450,435.00	407,468,480.49
生成成本				6,253,665.46		6,253,665.46
开发产品	4,087,783.53		4,087,783.53	11,573,516.65		11,573,516.65
合计	829,194,457.84	33,250,473.80	795,943,984.04	538,153,018.01	17,568,495.00	520,584,523.0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18,060.00	5,543,558.04				10,661,618.0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2,450,435.00	10,138,420.76				22,588,855.76
生产成本						
开发产品						
合计	17,568,495.00	15,681,978.80				33,250,473.8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7、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5,631,074.92	801,931.85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055,069.31	975,088.32
内部往来抵销税差	8,833,191.84	11,685,435.37
其他	2,659,298.11	2,439,782.43
合计	26,178,634.18	15,902,237.9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四川省有色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4,106,491.67			-1,437,895.24						2,668,596.43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313,661,420.77			-3,131,825.18				80,533,095.92	-417,239.67	229,579,260.00	310,504,650.63
小计	317,767,912.			-4,569,				80,533,095.9	-417,23	232,247,856.	310,504,65

	44			720.42				2	9.67	43	0.63
合计	317,767,912.44			-4,569,720.42				80,533,095.92	-417,239.67	232,247,856.43	310,504,650.6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310,112,355.92	229,579,260.00	80,533,095.92	5	2024-202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12%、24.20%、17.97%、9.73%、5.75%，净利润率为 3.37%-8.01%，折现率 12.08%	增长率为 0，净利润率 8.01%，折现率 12.08%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310,112,355.92	229,579,260.00	80,533,095.92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00,000.00				1,230,000.00		3,470,000.00	100,000.00	1,820,000.00	
合计	4,700,000.00				1,230,000.00		3,470,000.00	100,000.00	1,82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962,416.42			34,962,416.42
2. 本期增加金额	92,700.68			92,700.6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2,700.68			92,700.6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5,055,117.10			35,055,117.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883,933.66			16,883,933.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748,780.45			1,748,780.45
(1) 计提或摊销	1,660,714.80			1,660,714.80
(2) 固定资产转入	88,065.65			88,065.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8,632,714.11			18,632,714.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422,402.99			16,422,402.99
2. 期初账面价值	18,078,482.76			18,078,482.7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5,102,427.51	148,964,757.0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5,102,427.51	148,964,757.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8,547,837.80	10,832,810.08	14,501,426.59	15,311,909.23	6,185,819.96	205,379,803.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19,544.47	7,148,462.92	2,013,352.59	2,057,146.28	231,459.57	30,269,965.83
（1）购置	114,277.63	7,148,462.92	2,013,352.59	2,057,146.28	231,459.57	11,564,698.99
（2）在建工程转入	11,367,033.43					11,367,033.43
（3）企业合并增加						
44）存货转入	7,338,233.41					7,338,233.41
3. 本期减少金额	92,700.68	81,415.93	1,501,601.10	764,398.50	163,123.64	2,603,239.85

额						
(1) 处置或报废		81,415.93	1,501,601.10	764,398.50	163,123.64	2,510,539.17
2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2,700.68					92,700.68
4. 期末余额	177,274,681.59	17,899,857.07	15,013,178.08	16,604,657.01	6,254,155.89	233,046,529.6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561,987.22	1,903,499.09	8,326,484.92	8,890,673.94	3,732,401.44	56,415,046.61
2. 本期增加金额	7,199,270.98	1,402,837.09	2,029,487.33	2,677,184.48	565,736.50	13,874,516.38
(1) 计提	7,199,270.98	1,402,837.09	1,942,187.13	2,777,934.10	552,287.08	13,874,516.38
22) 重分类			87,300.20	-100,749.62	13,449.42	
3. 本期减少金额	88,065.65	8,382.53	1,421,152.69	679,445.46	148,414.53	2,345,460.86
(1) 处置或报废		8,382.53	1,421,152.69	679,445.46	148,414.53	2,257,395.21
2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8,065.65					88,065.65
4. 期末余额	40,673,192.55	3,297,953.65	8,934,819.56	10,888,412.96	4,149,723.41	67,944,102.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6,601,489.04	14,601,903.42	6,078,358.52	5,716,244.05	2,104,432.48	165,102,427.51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985,850.58	8,929,310.99	6,174,941.67	6,421,235.29	2,453,418.52	148,964,757.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6、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64,293.36
工程物资		
合计		1,064,293.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部基地				1,064,293.36		1,064,293.36
合计				1,064,293.36		1,064,293.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 末 余 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率 (%)	资 金 来 源
总部 基地	9,859.7 6	1,064,293.3 6	10,302,740.0 7	11,367,033.4 3			100.0 0	100.0 0				自 有 资 金
合 计	9,859.7 6	1,064,293.3 6	10,302,740.0 7	11,367,033.4 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104,274.00	38,104,27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23,143.25	14,023,143.25
租赁	14,023,143.25	14,023,143.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651,160.62	14,651,160.62
租赁到期或终止	14,651,160.62	14,651,160.62
4. 期末余额	37,476,256.63	37,476,256.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699,462.70	15,699,462.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27,274.54	13,327,274.54
(1) 计提	13,327,274.54	13,327,274.54
3. 本期减少金额	8,644,430.01	8,644,430.01
(1) 处置	8,644,430.01	8,644,430.01
4. 期末余额	20,382,307.23	20,382,307.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093,949.40	17,093,949.40
2. 期初账面价值	22,404,811.30	22,404,811.3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客户资源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831,866.00	36,900,058.00		22,978,503.73	7,917,000.00	135,627,427.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960,695.27		2,960,695.27
(1) 购置				2,960,695.27		2,960,695.2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7,831,866.00	36,900,058.00		25,939,199.00	7,917,000.00	138,588,123.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104,487.15	17,766,287.27		13,640,245.35	7,917,000.00	48,428,019.77

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6,970.44	4,698,721.84		2,051,611.38		8,407,303.66
(1) 计提	1,656,970.44	4,698,721.84		2,051,611.38		8,407,303.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761,457.59	22,465,009.11		15,691,856.73	7,917,000.00	56,835,323.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070,408.41	14,435,048.89		10,247,342.27		81,752,799.57
2. 期初账面价值	58,727,378.85	19,133,770.73		9,338,258.38		87,199,407.9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1,557,237.08					11,557,237.08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143,709,402.15					143,709,402.15
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449,647.82					449,647.82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	9,820,664.41					9,820,664.41
合计	165,536,951.46					165,536,951.4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28,340,688.97				28,340,688.97
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						
合计		28,340,688.97				28,340,688.9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	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营运资金。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是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资产组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百利锂电和百韩科长长期资产、营运资金。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是

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营运资金。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是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资产组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苏州云栖谷及子公司四川云栖谷长期资产、营运资金。	被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	74,424,648.03	100,640,700.00		成本法	公允价值，及处置费用	对可以通过市场化途径购置、当地类似房地产交易比较活跃的房屋建筑物采用市场法实施评估；设备类资产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对于专利权等其他技术资产，采用收益法进行估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合计	74,424,648.03	100,640,700.00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常州百利	336,110,688.97	307,770,000.00	28,340,688.97	5	2024年-202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	2024年的预测管理层主要根	增长率为0，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资产组					分别为 23.66%、3.71%、3.19%、3.10%、1.5%，息税前利润率分别为 2.41%、2.50%、2.55%、2.60%、2.55%。	据目前在手订单、潜在意向订单以及项目预计工期的情况综合考虑，2024 年之后管理层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行业发展情况以及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	息税前利润率 2.55%，折现率 10.93%。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5,573,054.15	7,601,442.66		5	2024 年-202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44.21%、2%，净利润率分别为 4.61%、4.84%、5.08%、4.96%、4.96%。	2024 年的预测管理层主要根据目前在手订单、潜在意向订单以及项目预计工期的情况综合考虑，2024 年之后管理层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行业发展情况以及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	增长率为 0，净利润率 1%，折现率 10.7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	35,256,563.14	39,750,000.00		5	2024 年-202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4.67%、11.63%、9.76%、6.60%、3.34%，息税前利润率分别为 -0.02%、3.33%、4.00%、4.42%、4.58%。	2024 年的预测管理层主要根据目前在手订单、潜在意向订单以及项目预计工期的情况综合考虑，2024 年之后管理层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行业发展情况以及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	增长率为 0，息税前利润率 4.58%，折现率 10.7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376,940,306.26	355,121,442.66	28,340,688.97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上期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2100 万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孰低为准）	12,771,727.48	60.82%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2100 万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孰低为准）	9,582,070.64	45.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软件升级维护费	341,204.11	52,857.41	254,860.34		139,201.18
房屋装修费	1,967,378.08	1,993,506.24	1,442,970.52		2,517,913.80
合计	2,308,582.19	2,046,363.65	1,697,830.86		2,657,114.9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1,198,658.18	12,179,798.72	67,839,635.15	10,175,945.2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469,651.47	1,120,447.72	11,825,034.93	1,773,755.24
可抵扣亏损	289,060,838.95	43,359,125.82	284,628,390.09	42,694,258.51
预计负债	17,980,162.31	2,697,024.35	18,884,986.51	2,832,747.97
信用减值损失	545,337,254.57	81,794,553.02	545,944,246.86	81,891,293.36
租赁负债	858,752.53	128,812.87		
合计	941,905,318.01	141,279,762.50	929,122,293.54	139,368,000.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820,103.00	1,773,015.45	25,668,615.92	3,850,292.4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80,000.00	327,000.00	3,646,624.35	546,993.65
使用权资产	863,028.15	111,420.54		
合计	14,863,131.15	2,211,435.99	29,315,240.27	4,397,286.0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279,762.49		139,368,000.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11,435.99		4,397,286.0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5,846,453.04	5,548,447.78
坏账准备	209,594,133.65	170,803,540.32
资产减值准备	6,152,912.93	
合计	231,593,499.62	176,351,988.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190,699.72	1,683,400.81	
2026 年度	2,496,518.50	2,496,518.50	
2027 年度	230,348.29	1,368,528.47	
2028 年度	12,928,886.53		
合计	15,846,453.04	5,548,447.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85,284,866.16	385,284,866.16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利率互换保证金等	525,917,557.82	525,917,557.82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利率互换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4,105,500.00	14,105,500.00	质押	质押获取银行授信等
存货								
固定资产	24,626,588.48	24,626,588.48	抵押	抵押借款	27,373,631.24	27,373,631.24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6,422,402.99	16,422,402.99	抵押	抵押借款	2,293,736.40	2,293,736.40	抵押	抵押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78,488,496.00	78,488,496.00	质押	质押获取银行授信等
投资性房地产					18,078,482.76	18,078,482.76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426,333,857.63	426,333,857.63	/	/	666,257,404.22	666,257,404.22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210,970,000.00	175,5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
担保借款	426,340,000.00	361,99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767,141.97	
合计	646,077,141.97	547,69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担保借款：本集团与相关贷款银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本集团在授信敞口范围内提取借款，授信敞口由本集团及相关担保方提供保证、抵押。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35,795,973.30	770,559,978.50
合计	635,795,973.30	770,559,978.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4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72,823,276.85	359,464,052.56
工程款	498,010,479.36	466,851,970.55
设备款	585,470,476.76	684,668,472.04
加工费	21,169,714.04	12,174,592.00
其他	4,456,739.39	7,331,916.23
合计	1,481,930,686.40	1,530,491,003.3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宏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尚未结算
广东中鹏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42,310,000.00	尚未结算
湖南仙厦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34,353,047.99	尚未结算
萨克米机械（佛山南海）有限公司	20,200,000.00	尚未结算
江苏金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126,248.77	尚未结算
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15,677,572.94	尚未结算
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5,526,366.48	尚未结算
咸阳华友新能源窑炉设备有限公司	12,701,108.35	尚未结算
东莞市琅菱机械有限公司	12,32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279,214,344.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8,434,585.38	186,330,696.18
预收工程款	318,771,819.83	308,770,118.75
预收设计款	1,196,437.91	1,514,591.83
合计	488,402,843.12	496,615,406.7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0,090,200.76	268,226,220.25	266,201,700.75	62,114,720.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917.44	20,749,848.61	20,709,931.1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0,050,283.32	288,976,068.86	286,911,631.92	62,114,720.2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571,925.24	229,415,349.10	227,201,191.82	48,786,082.52
二、职工福利费	-57,093.81	9,514,994.90	9,457,901.09	
三、社会保险费	-3,395.06	11,948,143.85	11,941,172.66	3,576.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24.67	10,790,714.21	10,783,489.54	
工伤保险费	1,722.91	712,316.78	712,219.28	1,820.41
生育保险费	2,106.70	445,112.86	445,463.84	1,755.72
四、住房公积金	-9,641.00	12,270,746.52	12,261,105.5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568,725.39	5,076,985.88	5,340,329.66	13,305,381.61
六、短期带薪缺勤	19,680.00			19,68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0,090,200.76	268,226,220.25	266,201,700.75	62,114,720.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415.20	20,010,365.04	19,973,949.84	
2、失业保险费	-3,502.24	739,483.57	735,981.3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9,917.44	20,749,848.61	20,709,931.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727,361.08	62,323,670.5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886,985.64	4,693,914.57
个人所得税	321,191.83	453,763.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1,315.18	3,634,449.51
教育费附加	1,026,246.83	1,606,317.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83,515.46	977,112.01
土地使用税	5,079.85	5,079.85
房产税	155,332.64	157,900.90
车船使用税	1,320.00	1,800.00
印花税	214,377.36	477,204.32
其他		14,131.20
合计	47,432,725.87	74,345,344.2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5、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05,111.11	1,360,779.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485,432.87	22,712,660.15
合计	19,090,543.98	24,073,439.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05,111.11	1,360,779.1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605,111.11	1,360,779.14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招标或履约保证金	10,668,428.00	12,938,928.00
其他	7,817,004.87	9,773,732.15
合计	18,485,432.87	22,712,660.1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坤艾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41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3,41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6、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7、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7,000.00	117,000.0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271,974.71	10,491,268.15
合计	10,388,974.71	10,608,268.1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8、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9,582,539.39	63,681,850.51
背书商业汇票未终止确认	8,140,000.00	
合计	27,722,539.39	63,681,850.5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6,817,699.07	10,771,403.47
合计	6,817,699.07	10,771,403.4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2、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61,053.48	253,188.7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61,053.48	253,188.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款	278,053.48	370,188.7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7,000.00	117,000.00
合计	161,053.48	253,188.7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4、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8,884,986.52	17,980,162.31	项目概算超支形成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8,884,986.52	17,980,162.3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不适用

55、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7、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90,298,992.00						490,298,992.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8、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4,037,427.46			264,037,427.46
其他资本公积	18,446,835.72		417,239.67	18,029,596.05
合计	282,484,263.18		417,239.67	282,067,023.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60、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6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98,500.00	-1,230,000.00			-184,500.00	-1,045,500.00		1,853,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98,500.00	-1,230,000.00			-184,500.00	-1,045,500.00		1,853,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98,500.00	-1,230,000.00			-184,500.00	-1,045,500.00	1,853,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62、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63、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324,857.82			55,324,857.8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5,324,857.82			55,324,857.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64、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659,266.89	-180,247,813.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1,659,266.89	-180,247,813.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967,368.25	8,588,546.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9,626,635.14	-171,659,266.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1,425,156.86	1,817,433,965.09	3,073,743,855.84	2,759,991,299.23
其他业务	17,676,838.92	8,338,944.50	146,120,357.51	135,804,723.08
合计	2,069,101,995.78	1,825,772,909.59	3,219,864,213.35	2,895,796,022.31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06,910.20		321,986.4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767.68		14,612.04	主要包括住房销售收入 14,126.22 万元；房屋租金收入 359.44 万元，以及废料类销售收入 126.37 万元；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5%	/	4.54%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767.68	主要包括住房销售收入 1,191.14 万元；房屋租金收入 433.98 万元，以及废料类销售收入 142.56 万元；	14,612.04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767.68		14,612.0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				

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05,142.52		307,374.39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069,101,995.78	1,825,772,909.5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2,069,101,995.78	1,825,772,909.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6、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0,804.08	5,530,874.17
教育费附加	926,032.31	2,338,822.18
资源税		
房产税	2,488,369.89	985,946.55
土地使用税	326,572.90	465,572.57
车船使用税	20,452.90	73,307.53
印花税	1,642,129.07	2,184,207.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7,354.94	1,616,065.52
合计	8,181,716.09	13,194,796.1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7、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0,462,282.23	8,544,075.73
人工费用	10,554,236.19	10,330,236.38
差旅费	2,794,414.32	1,869,428.98
广告费	4,626,528.51	1,194,310.74
投标费	279,293.23	996,734.84
办公费	221,537.69	143,550.20
车辆使用费	118,451.44	154,325.47
其他	6,966,849.77	7,192,958.40
合计	36,023,593.38	30,425,620.7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8、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71,615,317.36	56,881,339.88
无形资产摊销	8,283,157.16	7,228,993.53
业务招待费	12,214,071.55	10,425,174.02
租赁费	6,698,252.03	1,963,735.64
聘请中介机构费	4,375,284.95	3,847,229.19
固定资产折旧	9,769,100.63	5,813,572.03
咨询服务费	5,779,850.10	4,903,375.24
差旅费	5,742,128.84	2,365,542.30
物业管理费	3,385,316.84	1,441,417.20
水电费	1,906,252.84	1,439,084.82
办公费	3,469,432.68	4,525,229.21
车辆使用费	1,253,271.60	1,218,936.15

修理费	1,037,137.31	844,938.06
其他	4,148,299.97	1,612,115.80
合计	139,676,873.86	104,510,683.0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9、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6,987,555.85	71,033,015.58
材料燃料和动力	16,327,786.54	27,385,135.70
设计费	3,334,710.55	4,918,695.30
委托开发费	1,873,889.61	4,000,000.00
其他费用	4,069,706.70	1,736,059.86
合计	122,593,649.25	109,072,906.4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0、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304,712.68	32,564,412.99
减：利息收入	-5,892,665.58	-2,545,729.97
汇兑损益	-2,601.76	-23,449.92
手续费及其他	1,475,841.96	3,123,301.84
合计	29,885,287.30	33,118,534.9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576,096.56	3,597,924.63
进项税加计抵减	7,415,750.47	26,346.97
个税手续费返还	142,702.15	108,698.81
合计	17,134,549.18	3,732,970.4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69,720.42	10,718,561.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7,833.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0,000.00	10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保本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435.44	238,124.35
合计	-4,347,451.65	11,056,686.1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3、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5、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183,460.89	-57,199,063.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51,183,460.89	-57,199,063.0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52,343.37	8,276,140.35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681,978.8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80,533,095.92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8,340,688.97	
十二、其他		
合计	-127,708,107.06	8,276,140.3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7、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76,063.40	-33,295.91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95,065.82	
合计	1,071,129.22	-33,295.9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9,879.00	4,000.00	109,879.00
违约赔偿收入	3,335.14	1,737,694.44	3,335.14
业绩补偿款	138,544,450.00	20,000,000.00	138,544,450.00
其他	623,556.87	667,063.69	623,556.87
合计	139,281,221.01	22,408,758.13	139,281,221.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2,695.84	35,802.84	52,695.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695.84	35,802.84	52,695.8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60,000.00	12,893.10	260,000.00
其他	305,625.64	2,683,146.74	305,625.64
合计	618,321.48	2,731,842.68	618,321.4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28,295.29	19,746,703.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13,112.19	-25,453,186.18
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		-570,141.34
合计	-2,684,816.90	-6,276,624.2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9,402,475.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910,371.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891.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79,691.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55,241.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688.4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762,344.44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11,693,136.92
所得税费用	-2,684,81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82、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招投标、履约保证金	42,798,003.45	20,285,209.74
补贴收入	8,984,034.98	3,601,924.63
利息收入	5,892,665.58	2,545,729.97
员工归还备用金	7,547,041.17	10,516,501.49
收回押金	182,188.00	4,400.00
收到业绩补偿款	30,927,546.88	20,000,000.00
其他	9,254,892.46	4,306,543.57
合计	105,586,372.52	61,260,309.4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30,744,374.41	103,016,840.57
业务招待费	21,113,425.40	12,232,652.28
中介费、咨询服务费	12,758,361.68	15,791,538.18
差旅费	9,249,768.23	16,172,179.14
支付租金	2,939,807.66	14,911,848.06
研发设计费	3,603,146.71	435,989.65
员工借备用金	13,204,358.39	11,971,275.47
物业费	6,032,332.32	2,268,356.25
手续费	1,511,849.64	3,123,301.84
水电费	1,774,292.48	1,855,899.32
办公费用	5,311,494.35	5,341,941.84
车辆使用费	2,102,146.70	1,602,646.49
押金	685,977.37	494,995.96
其他	14,986,850.64	27,310,641.74
合计	126,018,185.98	216,530,106.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17,098,177.65	
合计	17,098,177.6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47,690,000.00	726,400,000.00	11,637,141.97	639,650,000.00		646,077,141.97
其他应付款	1,360,779.14		28,864,763.69	29,620,431.72		605,111.11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62,671.62		12,925,179.81	17,098,177.65		17,089,673.78
合计	570,313,450.76	726,400,000.00	53,427,085.47	686,368,609.37		663,771,926.8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717,658.46	25,532,627.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7,708,107.06	57,199,063.05
信用减值损失	51,183,460.89	-8,276,140.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535,231.18	7,950,698.8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327,274.54	8,371,016.82
无形资产摊销	8,407,303.66	7,241,203.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97,830.86	1,004,264.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1,129.22	33,295.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695.84	35,802.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304,712.68	32,564,412.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47,451.65	-11,056,686.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1,762.13	-23,194,480.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01,350.06	2,907,069.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041,439.83	-274,565,044.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255,858.27	-367,170,214.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632,391.78	743,483,551.1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55,804.85	202,060,440.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7,836,887.99	330,620,144.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0,620,144.49	237,804,040.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783,256.50	92,816,103.9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7,836,887.99	330,620,144.49
其中：库存现金	89,942.27	7,086.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7,746,945.72	330,613,057.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836,887.99	330,620,144.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5.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6、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7,098,177.6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支出	96,987,555.85	71,033,015.58
材料及费用支出	25,606,093.40	38,039,890.86
合计	122,593,649.25	109,072,906.4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2,593,649.25	109,072,906.4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10,000	武汉市	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常州市	7,000	常州市	研发、设计、制造、产线总包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恒远汇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2,000	北京市	技术推广、进出口	100.00		投资设立
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常州市	1,000	常州市	智能设备的研发制造		51.00	投资设立
百利坤艾氢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	上海市	能源、新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转让	45.00		投资设立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	苏州市	3,000	苏州市	智能设备的研发制造		4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	1,200	无锡市	智能设备的研发制造		6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四川云栖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射洪市	200	射洪市	智能设备的研发制造		95.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表决权比例及差异原因

百利坤艾氢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坤艾”)公司章程约定,除修改公司章程、合并、分立、解散等特殊事项外,股东会作出决议,需经代表全体股东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本公司享有表决权比例为51%,能够控制股东会。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董事会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定需有全体董事人数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上海坤艾董事会成员为5人,本公司委派3人,能够控制董事会,因此本集团将上海坤艾纳入合并范围。

董事会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定需有全体董事人数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栖谷”)董事会成员为3人,本公司委派2人,能够控制董事会,因此本集团将云栖谷纳入合并范围。四川云栖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为云栖谷控股子公司,一并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	60.00%	2,662,875.99	0.00	19,986,989.76
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49.00%	1,094,953.86	0.00	20,117,129.6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定需有全体董事人数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栖谷”）董事会成员为3人，本公司委派2人，能够控制董事会，因此本集团将云栖谷纳入合并范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	210,802,145.50	4,947,227.87	215,749,373.37	179,090,320.45	1,034,722.02	180,125,042.47	265,505,214.62	6,571,028.25	272,076,242.87	246,457,022.75	2,868,489.91	249,325,512.66
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39,413,601.15	9,094,703.51	348,508,304.66	307,013,594.20	461,939.51	307,475,533.71	353,167,114.81	7,761,301.70	360,928,416.51	322,075,037.25	55,208.03	322,130,245.2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云栖谷智能系统装备有限公司	161,310,171.00	12,809,503.90	12,809,503.90	-33,708,234.71	76,479,743.43	11,186,718.50	11,186,718.50	-813,431.66
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	134,085,667.49	2,234,599.72	2,234,599.72	-21,253,827.01	158,127,232.06	18,319,968.64	18,319,968.64	35,075,666.11

有限公司								
------	--	--	--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潞城市	潞城市	高新材料生产销售	1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XX 公司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XX 公司
流动资产	1,007,580,246.88		797,491,548.7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178,087.65		26,826,274.37	
非流动资产	3,611,326,670.48		3,630,408,121.37	
资产合计	4,618,906,917.36		4,427,899,670.08	
流动负债	1,742,217,436.60		2,603,133,551.33	
非流动负债	1,351,035,200.20		275,451,405.84	

负债合计	3,093,252,636.80		2,878,584,957.1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25,654,280.56		1,549,314,712.9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8,848,142.08		232,397,206.94	
调整事项				
--商誉	81,247,753.04		81,247,753.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80,516,635.12		742,567.82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9,579,260.00		314,387,527.8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17,380,926.21		1,648,842,117.14	
财务费用	81,493,771.52		51,571,804.01	
所得税费用	-2,086,513.97		3,540,105.94	
净利润	-20,878,834.56		74,419,799.8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403,763.77	
综合收益总额	-20,878,834.56		77,823,563.6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774,991.21	4,106,491.6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37,895.24	-1,333,224.4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37,895.24	-1,333,224.4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9,685,975.56	3,601,924.63
合计	9,685,975.56	3,601,924.6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五）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84,091,066.80	
应收账款	1,430,200,117.36	744,689,686.43
应收款项融资	43,292,215.03	
其他应收款	47,254,168.70	10,241,701.79
合同资产	801,496,670.84	54,101,097.31

合计	2,406,334,238.73	809,032,485.53
----	------------------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46,077,141.97			646,077,141.97
应付票据	635,795,973.30			635,795,973.30
应付账款	1,481,930,686.40			1,481,930,686.40
其他应付款	18,485,432.87			18,485,432.87
其他流动负债	27,722,539.39			27,722,539.3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租赁部分）	12,056,405.16	5,836,672.03	89,150.94	17,982,228.13
合计	2,841,485,614.59	5,836,672.03	89,150.94	2,847,411,437.56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外汇风险较小。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外币带息债务。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不变。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70,000.00		3,47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470,000.00		3,470,0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	投资	6,000.00	29.80	29.8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海荣、王立言。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省有色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丽霞	与主要投资者王海荣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廊坊瑞华石化有限公司	股东王立言担任法人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15,000.00	2022/6/14	2023/6/13	是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5,000.00	2022/8/26	2023/8/26	是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2,200.00	2022/12/16	2024/1/31	否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2,000.00	2022/10/8	2023/10/7	是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4,800.00	2021/3/19	2023/7/19	是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15,000.00	2023/6/14	2024/6/13	否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13,500.00	2023/5/26	2024/4/26	否
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	2022/10/8	2023/10/7	是
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500.00	2022/11/30	2023/11/24	是
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450.01	2023/6/19	2024/6/18	否
常州百韩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	2023/6/12	2024/6/11	否
合计	62,450.0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新投资、王海荣、王丽霞	20,951.00	2021/6/29	2026/6/29	否
武炼工程、百利锂电、王海荣、王丽霞	30,509.00	2021/7/13	2026/12/31	否
海新投资、百利锂电、王海荣、王丽霞	8,000.00	2023/9/4	2026/9/4	否
海新投资、百利锂电、王海荣、王丽霞	3,974.00	2022/11/28	2024/10/13	否
合计	63,434.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76.50	1,101.9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102,427.71	166,068,237.16	179,102,427.71	179,053,927.7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廊坊瑞华石化有限公司	339,576.37	451,356.3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本公司抵押资产情况详见本报告七、注释 31。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因工程合同纠纷，于 2023 年 11 月向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山东省滕州瑞达化工有限公司清偿工程款及利息，起诉金额为 173,586,600.54 元及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已撤诉，拟再起诉。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炼工程”）因工程合同纠纷，于 2024 年 3 月向山西省绛县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要求山西恒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清偿工程款及利息，起诉金额为 72,824,768 元及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山西省绛县人民法院已受理诉讼申请，已开庭审理。

(3) 本公司因工程债务纠纷，于 2021 年 8 月 3 日被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二建）起诉，起诉金额为 28,317,320 元及利息。此案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由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判决本公司支付中化二建 11,940,646.87 元及利息；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的终审判决书。目前本公司已按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书支付工程款。因中化二建不服由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的终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上诉金额为 28,317,329 元及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处于审理阶段。

(4) 本公司因工程债务纠纷，于 2021 年 9 月 1 日被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常州金坛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工程）起诉，在诉讼过程中双方进行协商并签订了《调解协议》，2022 年 1 月 25 日，中石化工程认为本公司没有全部按约定履行《调解协议》，向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再次提起诉讼，诉讼金额为 12,445,691.80 元。本案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和 2023 年 5 月 19 日、2024

年 3 月 10 进行了三次开庭，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已完成造价鉴定，处于一审审理阶段。

2、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四、（五）。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为非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3、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开出保函 24,000,000.00 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开出信用证 41,070,000.00 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后借款及授信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在交行岳阳分行营业部授信期限内提前还款，并就公司业务需求取得银行贷款 17,800.00 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后，本公司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行岳阳分行营业部	2024/1/4	2025/1/3	39,000,000.00	4.45%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行岳阳分行营业部	2024/1/9	2025/1/8	50,000,000.00	4.45%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行岳阳分行营业部	2024/1/26	2025/1/25	49,000,000.00	4.45%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行岳阳分行营业部	2024/2/4	2025/2/3	22,000,000.00	4.45%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行岳阳分行营业部	2024/2/7	2025/2/6	18,000,000.00	4.45%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四个报告分部：工程咨询、设计分部、工程总承包分部、设备销售分部、锂电智能产线分部及其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咨询、设计	工程总承包	设备销售	锂电智能产线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15,479.85	84,058.82	61,947.24	65,764.18	1,900.35	22,240.24	206,910.2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3,843.45	82,535.43	42,999.46	65,764.18	1,767.68		206,910.20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36.40	1,523.39	18,947.78		132.67	22,240.24	
二. 营业成本	6,167.22	81,102.49	51,556.32	63,421.82	965.57	20,636.13	182,577.29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5,332.64	77,759.49	35,236.75	63,414.52	833.89		182,577.29
分部间交易成本	834.59	3,343.00	16,319.57	7.30	131.67	20,636.1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股东股票质押情况

(1) 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出质人股份质押情况表

质权人名称	质押日期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股数（股）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30 日	28,557,2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4 日	40,009,2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2 日	48,078,800.00
合计		116,645,20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46,114,35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29.80%，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总数累计为 116,645,200 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9.83%，累计被冻结股份 146,114,350 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

2. 控股股东股票冻结情况

(1) 2023 年 10 月 9 日，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被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司法标记 116,645,200 股（目标数量为 25,829,676 股），司法冻结 29,469,150 股。

(2) 2023 年 11 月 1 日，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被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 146,114,350 股。

(3) 2023 年 11 月 14 日，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被北京金融法院轮候冻结 146,114,350 股。

(4) 2023 年 11 月 15 日，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被北京金融法院轮候冻结 146,114,350 股。

(5) 2024 年 1 月 4 日，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轮候冻结 146,114,350 股。

(6) 2024 年 1 月 5 日，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 146,114,350 股。

3. 关于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与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潞宝兴海”）、潞宝兴海股东山西潞宝集团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潞宝集团”）及重庆兴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兴海”）签署了《债转股协议》，本公司以对潞宝兴海 47,000 万元的债权转为对潞宝兴海的股权投资，通过债转股方式取得潞宝兴海 15.00% 股权。由于潞宝兴海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债转股协议》承诺的累计净利润的 70%，触发了业绩补偿义务，其中潞宝集团应向公司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 15,454.445 万元，重庆兴海应向公司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 10,302.963 万元。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潞宝集团应支付给公司的业绩承诺补偿款总计 15,454.445 万元已全部偿付完毕，重庆兴海仅支付第一期补偿款共计 400 万元。公司向长治市潞城区人民法院申请依法对重庆兴海强制执行，并已收到长治市潞城区人民法院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8,524,285.12	368,463,042.57

1 年以内小计	138,524,285.12	368,463,042.57
1 至 2 年	161,546,826.55	66,413,575.42
2 至 3 年	29,001,799.60	29,342,051.0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068,759.96	178,888,773.53
4 至 5 年	158,914,630.51	227,146,325.24
5 年以上	342,819,569.46	158,006,344.49
合计	844,875,871.20	1,028,260,112.3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9,640,528.25	40.20	339,640,528.25	100.00		352,640,528.25	34.29	352,640,528.2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235,342.95	59.80	155,053,102.87	30.69	350,182,240.08	675,619,584.07	65.71	116,583,127.69	17.26	559,036,456.38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504,422,642.95	59.71	155,053,102.87	30.74	349,369,540.08	675,113,584.07	65.66	116,583,127.69	17.27	558,530,456.38
其中：国企业客户	129,407,024.87	15.32	14,295,993.75	11.05	115,111,031.12	160,295,715.12	15.59	13,449,350.07	8.39	146,846,365.05
非国企业客户	375,015,618.08	44.39	140,757,109.12	37.53	234,258,508.96	514,817,868.95	50.07	103,133,777.62	20.03	411,684,091.33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812,700.00	0.10			812,700.00	506,000.00	0.05			506,000.00
合计	844,875,871.20	/	494,693,631.12	/	350,182,240.08	1,028,260,112.32	/	469,223,655.94	/	559,036,456.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053,927.71	166,053,927.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省滕州瑞达化工有限公司	173,586,600.54	173,586,600.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39,640,528.25	339,640,528.2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中：国企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175,956.29	1,562,245.24	2.64
1—2 年	26,531,509.02	1,865,165.08	7.03
2—3 年	27,170,399.60	3,695,174.34	13.60
3—4 年	13,505,959.96	5,287,583.33	39.15
4—5 年	2,237,500.00	1,102,640.00	49.28
5 年以上	785,700.00	783,185.76	99.68
合计	129,407,024.87	14,295,993.75	11.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国企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9,041,628.83	3,556,873.30	4.50
1—2 年	135,015,317.53	15,067,709.43	11.16
2—3 年	1,831,400.00	446,312.18	24.37
3—4 年	56,800.00	20,913.76	36.82
4—5 年	74,540,830.51	44,836,309.56	60.15
5 年以上	84,529,641.21	76,828,990.89	90.89
合计	375,015,618.08	140,757,109.12	37.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	352,640,528.25		13,000,000.00			339,640,528.25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583,127.69	38,469,975.18			155,053,102.87
组合1: 账龄组合	116,583,127.69	38,469,975.18			155,053,102.87
其中: 国企客户	13,449,350.07	846,643.68			14,295,993.75
非国企客户	103,133,777.62	37,623,331.50			140,757,109.12
合计	469,223,655.94	38,469,975.18	13,000,000.00		494,693,631.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13,000,000.00	协商回款	银行承兑汇票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采用单项计提方式
合计	13,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及其合同资产汇总	629,299,030.10	3,479,076.79	632,778,106.89	51.07	462,843,763.06
合计	629,299,030.10	3,479,076.79	632,778,106.89	51.07	462,843,763.0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645.8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439,699.40	41,611,427.87
合计	98,439,699.40	41,618,073.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6,645.83
债券投资		
合计		6,645.8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2,966,361.11	22,694,351.93
1 年以内小计	72,966,361.11	22,694,351.93
1 至 2 年	11,187,113.50	20,523,506.00
2 至 3 年	20,497,506.00	656,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000.00	2,081.48
4 至 5 年		51,100.00
5 年以上	614,100.00	563,000.00
合计	105,275,080.61	44,490,039.4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采购款	558,000.00	558,000.00
投标、施工及履约保证金	21,069,715.70	21,223,000.00

备用金及押金	604,726.14	318,960.00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83,000,000.00	22,101,348.12
其他	42,638.77	288,731.29
合计	105,275,080.61	44,490,039.4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320,611.54	558,000.00		2,878,611.5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56,769.67			3,956,769.6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277,381.21	558,000.00	-	6,835,381.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武汉炼化工程设 计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0.0 0	31.35	合并范围 内往来款	0-2 年	
北京恒远汇达装 备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0	28.50	合并范围 内往来款	1 年以内	
常州百利锂电智 慧工厂有限公司	20,000,000.0 0	19.00	合并范围 内往来款	1 年以内	
巴斯夫杉杉电池 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0	19.00	投标、施 工及履约 保证金	2-3 年	6,000,000.00
湘潭瑞丰压缩机 有限公司	558,000.00	0.53	预付采购 款	5 年以上	558,000.00
合计	103,558,000. 00	98.38	/	/	6,558,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 投资	399,502,754.07		399,502,754.07	394,002,754.07		394,002,754.07
对联营、 合营企业 投资	542,752,507.06	310,504,650.63	232,247,856.43	547,739,467.15	229,971,554.71	317,767,912.44
合计	942,255,261.13	310,504,650.63	631,750,610.50	941,742,221.22	229,971,554.71	711,770,666.5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	期末余额	本期计	减值准
-------	------	------	----	------	-----	-----

			减少		提减值准备	备期末余额
武汉炼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26,502,754.07			126,502,754.07		
北京恒远汇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500,000.00		10,500,000.00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百利坤艾氢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合计	394,002,754.07	5,500,000.00		399,502,754.0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四川省有色金属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4,106,491.67			-1,437,895.24						2,668,596.43	
山西宝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313,661,420.77			-3,131,825.18			80,533,095.92	-417,239.67		229,579,260.00	310,504,650.63
小计	317,767,912.44			-4,569,720.42			80,533,095.92	-417,239.67		232,247,856.43	310,504,650.63

				42							63
合计	317,767,912.44			-4,569,720.42				80,533,095.92	-417,239.67	232,247,856.43	310,504,650.63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310,112,355.92	229,579,260.00	80,533,095.92	5	2024-202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2.12%、24.20%、17.97%、9.73%、5.75%，净利润率为3.37%-8.01%，折现率 12.08%	增长率为 0，净利润率 8.01%，折现率 12.08%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310,112,355.92	229,579,260.00	80,533,095.92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7,358,973.54	844,851,947.01	1,533,889,441.81	1,558,838,918.46
其他业务	11,911,437.44	5,489,488.45	141,262,205.05	133,837,239.53

合计	949,270,410.98	850,341,435.46	1,675,151,646.86	1,692,676,157.99
----	----------------	----------------	------------------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949,270,410.98	850,341,435.4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949,270,410.98	850,341,435.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69,720.42	10,718,561.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92,334.91	763,073.90
合计	-4,477,385.51	11,481,635.7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1,12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26,737.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2,268.7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172,32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449.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8,544,45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36,161.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4,320.99	
合计	137,614,871.9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5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57	-0.52	-0.5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海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